USC Seminar Series No. 17

身分和差異

1949-1965年中國社會的政治分層

高華

香港亞太研究所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身分和差異

1949-1965年中國社會的政治分層

高華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亞太研究所

作者簡介

1954 年 5 月出生於南京。1978 年考入南京大學歷史系，獲南京大學歷史系學士、碩士、歷史學博士。研究專長為中共黨史、民國史、當代中國史。現為南京大學歷史系教授、博士生導師，主要著作有《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0）。

鳴謝

2001 年 3 至 4 月，我以《「階級出身論」和 1949-1965 年中國社會的政治分層》的題目申請前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做訪問研究，利用該中心收藏豐富的當代中國史資料，對自己原有的研究文章進行了修改、充實，最後完成了這項研究。在這充滿濃厚學術氛圍的環境裏，我不僅獲得了知識的增進，還享受到人與人之間的真誠友誼，在此謹向關信基教授、熊景明女士和各位工作人員表示我衷心的感謝。

© 香港中文大學　2004
ISBN 962-441-717-2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身分和差異

1949-1965 年中國社會的政治分層

中國研究服務中心簡介

中國研究服務中心專門收集關於中國內地的研究資料，其度藏之豐富及使用之方便，著稱於國際中國研究學術圈。中心藏有內地 1950 年代初期至今之全國性報章及各省省報；其地方報紙、雜誌、地方年鑒、統計資料、新編地方誌等收藏之完善，為當代中國研究圖書館之冠。中心訂有內地報紙一百多種，中文期刊近千種和英文雜誌八十餘種。現有中英文藏書九萬餘冊。

中心對海內、外中國研究者免費開放。對外地學者提供的服務還包括協助辦理簽證、安排住宿和提供研究室或專用書桌等。中心經常舉辦中國研究午餐研討會，並主持內地學人訪問計劃，舉辦年度國際中國研究生研討會等學術活動。中心的宗旨是營造最佳學術研究環境，促進中外學者交流，提倡研究為社會服務。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出版的「研討會系列」為在中心演講論文之精選。

中心的「中國研究網上論文庫」及其他有關介紹，請參閱網頁：

http://www.usc.cuhk.edu.hk

身分和差異

1949-1965 年中國社會的政治分層

前言

中國自古以來改朝換代都是血雨腥風，進入二十世紀，孫中山領導的辛亥革命引入了民主、自由等新因素，民國肇立，清朝退亡，新政權沒有對前朝人物大開殺戒。1927 年 4 月 12 日，蔣介石在上海發動反共政變上台，建立黨國體制，奉反共為基本國策，以武力鎮壓共產黨，激起中共的長期武裝反抗，毛澤東有名言：蔣介石拿起刀，我們也拿起了刀。從此國共兩黨，兵戎相見，即使在抗戰階段，雙方為共禦外侮，結成第二次合作，但彼此仍心存芥蒂，互不信任，1945 年後又有三年內戰，最後中共勝利，國民黨敗退台灣，在長達 22 年的時間裏，國共長期武裝對抗，無數百姓被捲入，造成生命的巨大犧牲。

自從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在東西方陣營對峙的冷戰大格局下，中共創設制度，開始了重建國家和社會的過程，新制度和新秩序建立的一個重要方面，就是通過對舊政權及其人員，以及「敵對階級的社會基礎」的政治清算來展開的，其思想和實踐的背景是：馬列主義的「徹底砸碎舊的國家機器說」、無產階級專政的理論和階級鬥爭學說；另一來源就是俄國十月革命和中共革命根據地的實踐經驗。

勝利者對舊政權及其成員，以及「階級敵人」的政治清算和改造，是有計劃有步驟的一個龐大的社會工程，其具體路徑就是「劃分階級成分」。在近 30 年間，黨和國家高度重視社會成員的階級出身問題，將階級出身作為檢測民眾對新政權政

治忠誠度的重要識別標誌，並通過此項檢驗，鞏固和強化自己的政權基礎。由此出發，執政者在政治和社會生活的廣泛領域，根據形勢的變化，對社會成員不斷進行政治身分類別的劃分和排列，有差別地給予社會成員不同的政治和經濟待遇。這種強調階級出身的思想意識和依此劃分社會成員政治類別的原則，在本文中被指稱為「階級出身論」。

執政黨的這套思想和組織原則在 1950 年代初開始在全國貫徹，但其歷史淵源悠遠，1928 年 1 月 24 日，毛澤東為江西第一個縣級蘇維埃政權 — 遂川縣工農兵政府成立大會書寫了這樣一幅對聯：「想當年，你剝削工農，好就好，利中生利；到今日，我宰殺土劣，怕不怕，刀上加刀」，[1] 1950 年代後的實踐只是 1949 年之前中共根據地實踐的延伸和發展。在建國後的 17 年裏，「階級出身論」隨形勢的發展，歷經幾次變化，在 1960 年代初中期成為新政治文化中的強勢意識，對國人的生活帶來嚴重的負面影響。1966 年文革爆發，毛澤東提出，文化大革命是國共長期鬥爭的繼續，「階級出身論」迅速轉化為「階級血統論」，從而造成一種廣泛的社會歧視現象。1978 年，黨和國家終結了這項政策，從而大大解放了社會，贏得社會各界的廣泛贊譽，也標誌著新政權以嚴刑峻法奠定統治基礎的歷史階段的結束，國家進入了和平建設發展的新的歷史時期。

對於「階級出身」問題和文革的關係，除了遇羅克在文革初期的處境下發表的《出身論》一文，在 1980 年代，大陸思想學術界對此問題也曾有所論及，但是對此議題的反思並沒有延伸到「階級出身論」在 1950 至 1960 年代的表現形態，更沒有將這個問題置放於二十世紀中國共產革命的歷史背景下予以系統考察。1990 年代後期及近年來，在中國出現了有關這一議題的零星敍述和民間回憶錄，對於瞭解「階級出身論」在 1950 至 1970 年代的表現形式，以及其對民眾生活的廣泛影響，特別對於觀察當年中國社會的另一廣大人群及其家屬的生

存和生活狀態，有著重要的、不可替代的作用和價值，但令人遺憾的是，這些敍述極為零散，多數是未刊的文字。

本文試圖將「階級出身論」置放於二十世紀中國共產革命的脈絡中進行考察，從歷史的角度來梳理這一重大問題，之所以選擇 1949 至 1965 年為論述的中心，主要是基於這樣的考量：這一階段的「階級出身論」現象一向為研究者所忽略，研究者相對較關注於文革期間的「階級血統論」問題，而瞭解「階級出身論」的社會歷史根源，特別是剖析建國後 17 年的「階級出身論」現象，則是瞭解文革「階級血統論」的入門，因為後一問題是前者的必然發展和內在邏輯的延伸。

本文以綜合論述的方式探討「階級出身論」的歷史背景和建國後 17 年的表現，所依據的材料為四類：中共歷史文獻、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所藏當代中國史資料、前蘇聯有關中蘇關係的部分檔案資料，以及有關當事人的回憶資料。筆者認為從學術的角度對這個議題進行客觀研究是有意義的，並希望能通過這項研究引致後來的研究者繼續關注和探討這個重要的議題。

「階級出身論」的社會和歷史根源

中共以「階級出身論」作為一項重要的思想和組織原則始於 1927 年秋蘇維埃運動初興之際，它是中共對國民黨鎮壓政策的一個激烈反應。1927 年國共分裂，中共被國民黨鎮壓，列寧主義的階級鬥爭與暴力革命思想全面進入中共，與之相隨，「階級出身論」在中共黨內迅速興起。「階級出身論」的要義為：明確誰是「敵人」、誰是「自己人」，依此邏輯，支持國民黨反共的階級、階層為「敵人」；支持、擁護中共的則為「自己人」；「自己人」的最重要部分為工農階級及其子弟。

中共是依照俄共經驗，在第三國際指導下成立的列寧主義

政黨，在 1921 至 1927 年這一階段，雖然在建立黨的階級基礎和擴大革命同盟軍的組織方面，已經初步顯示出唯階級出身的傾向，但是在這個階段，中共又宣布現階段中國革命為資產階級民權性質的反帝反封建革命，其針對目標是外國帝國主義和本國的封建軍閥，故此中共對其他階級的態度還比較溫和，更說不上對本黨黨員採取「階級出身論」的立場，中共的組織構成中，知識分子黨員也佔了較大的比重。據陳獨秀在 1927 年 4 至 5 月召開的中共五大所作報告稱，至 1927 年 4 月，知識分子黨員佔全黨黨員人數的 19.1%，工人佔 50.8%，農民佔 18.7%。[2] 在 1924 至 1927 年大革命中，中共組織獲得迅猛發展，並初步在工農運動中取得領導優勢，但中共的階級意識還未充分成熟，即使在農運較為展開的湖南、江西、湖北，農民階級反抗農村舊勢力的行動只限於給土豪劣紳「戴高帽」、「游鄉」，還未發展到對地主階級施行肉體消滅。蔣介石對中共的暴力鎮壓和國民黨大規模的「清共」，迫使中共也「拿起了刀」，開始了對國民黨的長期武裝反抗。

「階級出身論」的興起與大革命失敗後中共組織構成的最新變化也有著密切的關係。1927 年後，隨著中共逐漸開闢農村革命根據地，農民黨員在黨的構成中的比重大大上升，與此同時，知識分子黨員在中共的危難關頭大批退黨，帶來了全黨上下，尤其是黨的領導層對知識分子的深刻的負面認識。這就是，在嚴酷的白色恐怖和戰爭環境下，地主資產階級家庭出身的共產黨員，極易動搖叛變，而促使他們動搖叛變的原因即是其所受的敵對階級思想影響，以及他們與舊階級千絲萬縷的聯繫。因此，中共唯一可以依靠的只能是從未受到敵對階級思想影響，且在政治和經濟利益上與地主、資產階級存在根本衝突的工農階級。1927 年國民黨「清黨」後，茅盾創作《蝕》三部曲，被中共認為：「這是用小說寫他的思想，…… 當時黨認為這就是他的退黨宣言，…… 從此以後，他不找黨，黨也不找他。」[3]

「階級出身論」興起的國際背景是斯大林的「清黨」經驗對中共的影響。1927 年後，中共中央選派大批工人和知識分子黨員赴蘇聯進入莫斯科中山大學（中國勞動者共產主義大學）和其他軍政學校學習，此時正值蘇共開展清洗托洛茨基派的黨內鬥爭，中國留學生也全部捲入。在蘇共「清黨」中，實行以階級出身鑒別黨員的嚴格政策，凡工農出身的黨員可以重新登記拿到黨證，但非工農階級出身的黨員則一般降為候補黨員，這做法在莫斯科中山大學也被套用，對黨員的思想影響極大。[4] 隨著在蘇聯學習的黨員陸續返國並被派往各根據地，蘇共的這種唯階級出身的思想和組織方法迅即傳播開來，並與根據地內已經出現的「階級出身論」完全匯合。

從 1920 年代末開始，中共黨內的「階級出身論」已滲透到黨的思想和組織工作的廣泛領域。1927 年中共「八七」會議上，首次提出提撥工人幹部的主張。在 1928 年中共六大後，提拔、重用工人階級出身的幹部成為一種新的流行現象，一大批工人出身的黨員被任命為中央委員和政治局委員，包括向忠發（中共六大政治局主席）、羅登賢（中共六大政治局候補委員）、盧福坦（臨時政治局委員）、陳郁（中共六屆四中全會選出的政治局委員）、張金保（中共六大中央委員）、陳雲（中共六屆四中全會任命的中央委員，臨時政治局委員，中共六屆五中全會選出的政治局委員）、項英（中共六大中央委員，中共六屆五中全會選出的政治局委員）、鄧發（中共六屆三中全會選出的中央委員，中共六屆五中全會選出的政治局候補委員）、譚余保（中共六大中央委員）、唐韵超（原名唐宏經，中共六大中央候補委員）、余飛（中共六大中央委員）、顧順章（中共六大中央委員，中共六屆三中全會選出的政治局候補委員）、周秀珠（中共六大中央候補委員）、蘇兆征（中共六大政治局委員）、徐錫根（中共六大政治局候補委員）、關向應（中共六屆五中全會中央委員）等數十人。

與提拔、重用工人幹部形成鮮明對照的是，在中共創建江西等農村革命根據地的最初歲月，就已表現出對非工農出身黨員的排斥態度。在短暫的海陸豐根據地時期，工農出身的幹部開會時可坐在前排，知識分子幹部則被要求坐在後排。[5] 1928 年 9 月，中共湘贛邊界黨組織在井崗山地區首次開展了一場以清洗黨內地富出身黨員為目標的「洗黨」鬥爭。[6] 在戰時氛圍下，出身地富家庭的黨員雖然經受過嚴酷的鬥爭考驗，但這並不能使根據地領導人相信，他們在未來的鬥爭中還會立場堅定、革命到底。而在紅色區域，確實也存在著個別知識分子黨員卷款潛逃或脫隊叛變的事例，這就更使得推行「階級出身論」有了理論與事實的證據。

1927 年後，革命的主體已從工人階級和知識分子轉變為農民階級，中共依靠由貧苦農民組成的紅軍，建立起蘇維埃政權，在黨的意識形態義理系統中，喚起農民的「階級覺悟」，激發他們對國民黨、地主、資產階級的仇恨，佔了最重要的比重。廣大農民出身的黨員作戰英勇，對敵鬥爭堅決，儘管他們對馬列理論知之甚少，但是，農民出身的黨員所具有的「樸素的階級感情」、對革命的忠誠，以及與國民黨勢不兩立的立場與態度，成為凝聚革命隊伍的最重要的思想動力。中共相信，憑藉這種巨大的精神力量，在敵強我弱的環境下，完全可以在蘇區建立起自己的階級基礎和社會基礎。

在蘇區緊張的戰爭環境下，「階級出身論」逐漸成為黨和軍隊的一種約定俗成的思維方式和組織原則，其中除了領導機關有意識的推動之外，蘇區「軍事第一」的客觀環境也使得這觀念漸趨制度化。在根據地的組織工作領域，除非在莫斯科受過正規的軍事訓練，在軍事鬥爭中表現英勇，取得戰功，被認為是經受過嚴峻的戰爭考驗，知識分子幹部一般多被安排在地方蘇維埃政權機構從事宣傳和文教工作。這樣的安排有時也會出現例外的情況，但大致成為組織工作中的傳統方法，久而久之，就在根據地幹部中造成一種印象，這就是知識分子幹部不

適合做最重要的軍事工作。在「軍事第一」、槍杆子決定一切的年代，文職幹部在黨內的地位自然低於軍事幹部。而知識分子黨員也完全認同了「階級決戰」的口號，對加在自己身上的某些歧視性的安排，多能從黨的利益的角度予以理解。因此，「階級出身論」就成為了一種公開的思想意識。

在濃厚的唯階級出身的氛圍下，根據地內逐漸出現幾種普遍的現象：出身地富家庭的知識分子黨員幹部受到各種有形或無形的歧視，在鄂豫皖地區，知識分子幹部被貶稱為「白腿杆」，意即沒有實際鬥爭能力的人，以致一些知識分子不得不故意裝成文盲。1930 年代初，在張國燾領導的紅四方面軍及鄂豫皖、川北根據地，仇視和亂殺知識分子的現象最為嚴重。1937 年進入延安中央黨校的原紅四方面軍的幹部中，許多人明明識字，卻偽裝成文盲，唯恐因識字而遭清算。[7] 其二，一旦發生大規模的黨內鬥爭，地富出身的知識分子幹部一般都會首當其衝成為被鬥爭對象，甚至遭到肉體消滅。

1930 年初，經歷多次組合的江西地方紅軍和贛西南黨團機構在若干問題上，與江西蘇區最高領導人毛澤東產生了意見分歧，由毛澤東主持的「二・七」會議將贛西南方面的負責人扣上「富農分子」的帽子，2 月 16 日，由毛澤東任書記的紅四軍總前委發出《前委通告第一號》，正式宣布開展「肅清地主富農」的鬥爭，通告指出，贛西南黨內有一嚴重的危機，即地主富農充塞黨的各級地方指導機關，黨的政策完全是機會主義的政策，若不徹底肅清，不但不能執行黨的偉大政治任務，而且革命根本要遭失敗。聯席會議號召黨內革命同志起來，打倒機會主義的政治領導，開除地主富農出黨，使黨迅速的布爾塞維克化。[8]

「打倒機會主義領導」在此前還是一個黨內鬥爭的概念、1927 年「八七會議」前後始出現的概念，實際行動也只是宣布改變陳獨秀的路線，並終止其在中央的領導職務。在這之後，中共雖已越益強調思想統一，但黨內還保留了若干大革命

時期民主傳統的痕迹。依那時的黨道德和黨倫理，不同意見仍可在黨內爭論，中共中央或莫斯科共產國際總部則擁有最終裁判權，未聞有將持不同意見的黨內同志予以肉體消滅的事例。但是到了 1930 年，毛澤東卻將「打倒機會主義領導」與肉體消滅結合起來。將一個黨內鬥爭的概念轉變成一個對敵鬥爭的概念，這中間需要過渡和轉換，毛澤東輕而易舉就找到了這個中介環節。他宣布，黨內機會主義領導本身就是地富反革命分子，從而將對敵鬥爭的口號 — 打倒國民黨、消滅地富反革命，與黨內鬥爭的概念「打倒機會主義領導」順利地銜接起來，一舉獲得了鎮壓的正當性，所謂鎮壓有據，消滅有理。隨後展開的紅一方面軍內部的「打 AB 團」極為慘烈，地富或知識分子出身的黨員幹部人人自危，朝不保夕。於 11 月下旬至 12 月中旬在紅一方面軍迅速發動「快速整軍」— 其主要內容就是在師、團、營、連、排成立肅反組織，捕殺軍中地富出身的黨員和牢騷不滿分子。在不到一個月的時間內，在四萬多紅軍中肅出 4,400 餘名「AB 團」分子，其中有「幾十個總團長」（指「AB 團」總團長），這些人都遭處決。[9]

需要強調的是，1920 年代末，所有的中共革命根據地都是黨的知識分子幹部率先開創，而堅持「階級決戰」路線，在蘇區全面推行工農階級優先政策的中央核心層的絕大多數領導人也都是知識分子出身。只是他們與一般意義上的知識分子不同，博古、張聞天、周恩來、任弼時、王稼祥等基本為葛蘭西所稱的「有機知識分子」，即以革命為志業的新知識分子。除了張聞天等個別人，這些人大多沒進過大學，或者所受的大學教育為時較短，即使留學出洋，也多為勤工儉學性質，基本未受西方學校正規教育的訓練。1920 年代中共領導人知識背景上的另一個特點是曾赴蘇聯學習，這種學習基本為政治理論性質的培訓教育，不管留蘇時間長短，蘇俄十月革命的基本經驗，如階級鬥爭、暴力革命、鎮壓資本家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都給他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 1928 年中共六大，布哈

林代表共產國際作報告，對陳獨秀、彭述之等「大知識分子」大加嘲諷、批判，更將疑懼知識分子的思維方式從此深埋入這批留蘇幹部的心中。這批幹部返國後大多進入黨的領導層，這就使得輕視、防範知識分子的思想意識增加了神聖化的色彩（對知識分子的負面批評來自世界革命的總司令部共產國際），也更具有了說服力（知識分子出身的黨領導人也需要進行不斷的思想改造，才能實現真正的無產階級化）。

值得注意的是，即使是在「國際派」掌控中共中央的時期，在貫徹「階級出身論」時也是有相當彈性的。黨在白區的鬥爭策略是，一方面堅持工農階級優先的政策，積極在工人、苦力和社會底層的貧苦群眾中建立和發展黨的組織；同時，重視團結，爭取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吸收其中對馬克思主義和蘇聯有明確認識、對國民黨統治表現強烈不滿的一部分人參加黨的組織。即使對於某些資產階級中上層知識分子，以及舊軍官和舊政客，中共也採取爭取一切可以團結和利用的力量的策略，並不在意他們的階級出身，只要這些人承認中共黨綱，願為革命工作，且有特殊貢獻，皆可被吸收為秘密黨員，如楊度、胡愈之、王昆侖等都是在 1920 年代末至 1930 年代初成為了秘密共產黨員。

在 1928 至 1931 年，毛澤東在江西蘇區，支持和推行「階級出身論」，與「國際派」難分伯仲，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但是在 1935 年毛澤東主政中共後，「階級出身論」在形式上有較大的改變。黨的領導人已意識到不能再以「出身」問題自縛手腳，中共若繼續奉行昔日嚴格的「階級出身論」的立場，無疑是自鎖門戶，主動放棄發展的機會。更重要的是，繼續奉行舊時僵硬的「階級出身論」已有瓦解黨和軍隊的危險。儘管中央蘇區在 1932 年已調整肅反政策，但是肅反的核心意識 ——「階級出身論」—— 並沒有得到清理；反之，由肅反運動強化為唯階級出身的傾向在 1930 年代中期已發展到極致。例如楊尚昆的妻子李伯釗，因被懷疑為「階級異己分子」和「托派嫌

疑」，便是在被監視的環境下走完兩萬五千里長征，直到1936年，才被吸收入黨。[10] 少數社會經歷複雜的同志，例如原福建長汀福音醫院醫生傅連彰，也是在長征到達陝北後，因毛澤東宣布非黨員經長征皆可入黨，才被吸收為黨員。

從 1930 年代後期始，中共雖已大規模調整革命的戰略與策略，「階級出身論」也被轉換，但其精神仍然保存了下來，並被改造為一種更精緻的原則，更趨於系統化。在延安時代，「階級出身論」的表現形式具有雙重性。一方面，中共向知識分子敞開大門；另一方面，又繼續堅持工農階級優先的政策。在大量吸納知識分子的同時，仍堅持用「階級出身論」的意識對知識分子進行思想改造。從邏輯上看，這二者間似乎存在矛盾，但若細加分析，則可發現它們並無任何衝突。

中共堅持工農階級優先的政策是與共產黨的性質緊密相聯的。抗戰階段，中共領導人一再重申共產黨是工人階級的先鋒隊，「無產階級的黨是窮人的政黨」，[11] 黨的基本隊伍只能是工農階級，對於剝削階級家庭出身的人，黨雖然歡迎他們參加革命隊伍，但是中共絕不能放棄自己的階級立場，還是要「根據階級看問題，根據階級決定問題。」[12] 抗戰初期任中央黨校副校長的謝覺哉更具體談到黨對非無產階級出身的黨員的要求是：「時刻記住自己是拋棄了、背叛了原來階級，轉到無產階級先鋒隊裏來了。」[13] 所以，抗戰階段對「階級出身論」的調整，具有某種策略性質，並不意味黨放棄了過去在這個問題上的基本立場。

中共在抗戰階段就是依據這樣的思想邏輯：既不以階級出身問題而將大批知識分子拒之於門外，又創造了一系列概念，制訂許多具體的政策，將「階級出身論」的基本精神保存下來並發揚光大。針對大批前來延安的非無產階級出身的青年知識分子，中共採取的是強化政治思想訓練的方法，引導他們學習馬列階級鬥爭、暴力革命的學說。然而，僅僅著眼於學習馬列理論並不能完全解決知識分子「階級立場」的轉化問題，只有

結合嚴格的黨性鍛煉和經歷階級鬥爭的洗禮，才能真正轉變知識分子的立場、觀點和態度。這是一條非無產階級出身的青年知識分子邁入無產階級「門檻」的必由之路，這一步主要通過1942 年開始的整風、審幹運動和 1947 年的土改運動來實現。

從 1942 至 1945 年，毛澤東和劉少奇推出一系列措施，經由整風、審幹和搶救運動，使全黨幹部，尤其是非無產階級出身的知識分子在立場、觀點和態度三個方面實現了徹底的轉變。在思想改造中，階級立場的轉變是一切轉變的基礎。解決階級立場的轉變問題，並不是革命概念的簡單學習和接受的問題，而是要切切實實，在一系列重大問題上堅定地站在黨的立場，例如，對鎮壓革命的敵人，你是積極參加，還是對敵人心存憐憫？對國民黨蔣介石是抱有幻想，還是敢於鬥爭？

按照毛澤東的看法，一個人的階級立場必然決定了他的觀點和態度。例如，你是否在心裏還欣賞資產階級個性自由、個性解放的錯誤思想？你是否心悅誠服地把一切都獻給黨？你是否真正同意你所出身的剝削階級家庭是骯髒和反動的？你對沒有文化的工農群眾是滿心鄙夷，還是甘心做他們的小學生？你對黨的考驗是真心接受，還是抱冤叫屈？即使像謝覺哉這樣在1920 年代入黨的老黨員，也要經過黨的考驗，謝在日記中寫道：「尤其如我這樣在舊社會生長壯大起來的人，遍身沾滿了惡濁，如果不是長期黨的鍛煉，便說自己對階級、對黨是如何抱無限忠心的人，還須得黨加以考驗。」[14]

在 1943 至 1944 年的搶救運動中，知識分子幹部普遍都被懷疑為「特務」、「內奸」，而被假定為「特務」的主要依據便是出身不好。搶救運動的偏差以後雖被糾正，但是「階級出身論」卻沒有受到任何批評和清理，相反，因整風、審幹和搶救而進一步滋長。

「階級出身論」在中共黨內長期存在，更主要的是因為這種意識與原則有利於黨在廣大的農村地區聚集社會支持，擴大黨的階級基礎，加速建成黨的基層結構。抗戰階段，中共為了

適應國共合作共同抗日的形勢，在根據地內修改了江西時期打擊地富的政策，轉而採取聯合地富抗日的統一戰線政策。但是，這個政策在抗戰階段並不是完全無差別的執行的。1944年晉綏地區開展減租鬥爭，「個別地方」對地主採取掃地出門的政策。[15] 抗戰結束後不久，中共面對內戰再起的形勢，迅速將原先的「減租減息」政策改變為「沒收地主階級土地」的政策。與這個政策相配合，從 1947 年起，在劉少奇的具體指導下，各根據地以革命暴力的形式，開展了以清除地主，平分土地為中心的土改運動。幾年後，劉少奇向蘇聯駐華大使羅申提到：

> 在我黨中央做出進行土改的決定和批准土改指導文件之後，從部隊當中抽了一大批黨的同志實際貫徹這一重要措施。當開始實際工作時，除正確貫徹執行黨的土改政策外，我們黨的同志犯了許多重大的錯誤。一小部分同志，遷就地主和富農。本應沒收地主富農的生產工具和生產資料，沒收他們的財產和土地，可我們這部分同志卻憐憫起地主和富農來，給他們留下了私有財產、生產工具，有時還留下了大塊土地。其他一部分人，我們黨的大部分同志，走到了另一個極端，開始從肉體上消滅地主和富農。而且，一部分中農也同富農一起被消滅了。[當時，]「左」傾錯誤非常嚴重 …… 一些地方，甚至把地主的頭砍下來，用杆子挑著，打著標語沿街遊行。還有的把地主的心挖出來，用棍子挑著，在村裏來回走，號召村民們殺死類似的人。被消滅的地主、富農，還有一部分中農，約有 25 萬人。黨中央得知這些情況以後，立即採取措施制止這種消滅人的行為，糾正了產生的錯誤。[16]

為了配合疾風暴雨式的土改，當時黨內還平行展開了一場十分激烈的「整黨」清洗運動，中共在這場鬥爭中，明確宣示了黨的階級路線，將打擊矛頭對準出身地富家庭的黨員和幹部。劉少奇在 1947 年 7 月全國土地會議報告中說，土改不徹底的原因在於地主出身的幹部出來阻撓土改，「他估計，在全

國各解放區，實行土改和整黨，將有數十萬黨員和幹部被群眾拋棄，或被批判鬥爭，甚至被審判。」[17] 中共晉綏分局領導人在解釋「階級路線」時用了以下的比喻：「黑老鴉生的白蛋蛋，孵出來的還是黑老鴉。」在這種精神指導下，劃分農村的階級成分，一般均需追查其前兩代、三代的經濟狀況，有的甚至要從乾隆年間和同治年間所立的碑文去查證。對於那些已經破落的人也不能輕易放過，因為，「他們前兩輩子壓迫人，好活了，這輩子不給他們黏上些封建，那太便宜了他們。」[18]

所謂，「黏上些封建」，就是劃為地富成分。對幹部，也採取「查三代」的方法，將那些祖輩曾是地主，現在已成為窮人的幹部，也視為地主的子孫加以清洗。在這次「整黨」鬥爭中，通過「三查三整」（其核心是「查階級」，即階級出身），最終將「階級出身論」深入到黨員的意識深層，並轉化為一系列的制度措施。1947 年 12 月 15 日下達的《華東軍區關於全軍堅決擁護土地改革的命令》規定：出身地富和家庭為地富的幹部，應當堅決拋棄原來的階級立場，不准寫信回家或暗或明的支持地富家庭；工農幹部，則應堅決保持其階級的純潔性，隨時隨地不要忘本，不得有任何假公濟私與包庇、袒護地主的行為。1948 年初，華東野戰軍領導人粟裕在動員學習土改政策的報告中強調：「土改學習是人民解放軍內部的一次革命。不僅是一般的思想改造，工作檢查，更重要的是，階級界線的明確劃分，階級成分的徹底檢查。」[19] 1947 年全國土地會議後，華北根據地部分地委的領導機構還根據幹部的階級出身進行了調整，提拔了一些文盲幹部，例如，新任四地委書記楊晴、專員崔民生都是文盲，知識分子幹部則被安排擔任副書記。[20]

延安整風運動和土改整黨運動，徹底改變了中共黨內知識分子的精神氣質，使得許多知識分子幹部甚至在待人接物和裝束方面都發生了深刻的變化。據翻譯家楊憲益回憶，1949 年 4 月，接管南京文化系統的幹部，在與南京知識分子談話時，故

意「裝出一副不文明的樣子來，…… 用手不停地抓撓他那雙骯髒的赤腳」，但其人過去卻是「大學生的知識分子」，而1949 年「許多進步知識分子都像他那樣 ……，好像自己是老革命。」[21]

從中共創建新政權的效果看，「階級出身論」無疑發揮了極其重要的社會動員的功用，中共成功地以此精神和原則建成中共在根據地的社會結構，但在國統區內，中共則以「爭民主，反獨裁」為號召，盡量爭取社會各階層的支持。由於中國共產革命長期以農村武裝鬥爭為中心，以農民為主體，最終，「階級出身論」成為創建共產革命政權的最重要的思想與組織原則。

區分敵、我、友：
以「政治分層」重建社會（1949-1953）

1949 年中國共產革命取得勝利，中國共產黨成為執政黨，中共的當務之急是在全國範圍內迅速建立黨的階級基礎和新政權的社會基礎。中共治理新國家的理念與方法離不開自己的背景，「階級出身論」作為革命的新傳統，被加以繼承和發展，其具體路徑就是在全國廣大人群中進行敵、我、友的區分，通過迅速組織「階級隊伍」來重組中國社會的各階層。

執政黨依據蘇聯經驗和中共領導革命根據地的經驗，對社會各階級、階層重新予以定位：明確工人階級為國家的領導階級，工農聯盟是國家的政治基礎，民族資產階級既是革命的盟友，也是革命的對象。知識分子則是一個中間階層，既可為新社會和革命服務，也是資產階級思想的載體，而國民黨殘餘力量、地主和反革命分子則是新社會的敵人。

位居新社會政治階層第一梯級的是工人階級。在 1927 至1949 年中共 22 年的武裝鬥爭中，農民一直是共產革命的主體，城市工人階級發揮的作用很小。在建國初期中共黨員的階

級構成中，農民出身的黨員佔了絕對優勢，且大多為文盲，到1949 年中共七屆二中全會召開時，中共黨員組成中，工人成分所佔比重仍極小，以工人黨員最多的東三省為例，在 90 萬產業工人中，黨員只有 16,508 人，佔工人的 1.8%，而在 1949 年 12 月，農民黨員有 340.1 萬人，佔全黨黨員人數比重的 75.8%，文盲共 309.6 萬人，佔全黨黨員比重的 69%。[22] 中共黨員成分的「農民化」一直為蘇共所憂慮，此時更對中共的階級構成非常不以為然。1949 年，在中國工作的蘇聯專家在給國內的報告中，批評中國「黨很少依靠工人階級來壯大自己，沒有進行多少積極的工作來吸引工人加入黨的隊伍。」[23] 同年10 月，劉少奇在和蘇聯駐華大使羅申的談話中也承認，中國共產黨的絕大多數黨員來自最貧窮的農民階層，不識字，這是改善黨員學習的嚴重障礙。劉少奇說，就自己的階級出身來說，中國共產黨黨員中 70-80% 為最貧窮的農民，10%為工人，10-20% 為知識分子和其他階級出身的人。[24] 中共既是一個工人階級黨，蘇共也對中共的階級構成十分關心，更重要的是中共全面革命勝利在即，革命的中心即將從農村轉入城市，中共面對陌生的城市，只能找工人階級作為自己的階級和社會基礎。所以毛澤東在 1949 年中共七屆二中全會上明確宣布，進城後必須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階級，於是建國後，工人階級成為中國社會的「老大哥」。

位居新社會政治階層第二梯級的是農民階級，即農民中的貧下中農。在戰爭年代，農民是當之無愧的革命主力軍，農民對中國共產革命做出了最大貢獻和犧牲，被廣泛動員的農民不僅構成了革命軍隊的主體，而且在建國初期黨的隊伍中佔了絕大的比重。因而在革命勝利前夕和建國初期的一段短時間內，中共宣布城市工人階級和農村半無產階級（貧農）是新國家的領導階級，但是，由於國家的政治和經濟中心已被確定在城市，毛澤東很快修改了農民是「半無產階級」的論斷，[25] 因此，農民只能處於革命階層的第二階位。毛澤東對農民的態度

具有雙重性，一方面，毛澤東高度評價農民的革命性，給農民很高的政治榮譽，在建國後的政治和思想領域，農民思維和農民習氣一直都受到高度推崇，被賦予純正的無產階級革命特質，而與城市相聯繫的知識分子等階層，則因其出身和所受的教育被認定是舊階級和舊思想的載體，被無休止地要求純化思想；另一方面，新政權也建立起壁壘分明的城鄉二元結構，毛澤東且不時批評農民的「自發資本主義傾向」，實行一切措施阻遏農民發家致富的願望，全力引導農民走集體化道路。這樣就使得 1949 年後中國農民的生存境遇呈現一種吊詭的狀況：政治上享有很高的地位，而在經濟和生活上長期陷於貧困。以致於 1950 年代初，江南農民埋怨「毛主席有偏心」，「工人是親兒子，農民是乾兒子。」[26] 農民經濟地位的低下，使得農村姑娘希望嫁到城裏，山西農村女青年傳唱的歌謠道：「農民，不嫁，放羊的沒話。」[27] 南京郊區女青年甚至要和農民丈夫離婚，重找工人結婚。對此現象，江蘇省委副秘書長周伯藩認為：「就階級觀念來看這個問題，工人掌握了先進的生產工具，農村婦女要找工人結婚，這是自然現象，她們羨慕先進。」[28]

由工農子弟組成的人民解放軍，又稱「工農子弟兵」，這是新政權的柱石。建國初期，黨和國家曾動員和吸收一些知識青年參軍，以滿足部隊對文化、教育、醫務、外語、技術人才的急切需要，其後又將出身於剝削階級家庭，或未曾受過「抗美援朝」戰爭或政治考驗的一部分人陸續淘汰出去，使人民解放軍成為了真正的無產階級近衛軍。在軍隊內，絕不允許有「階級異己分子」和異己思想，一經發現，馬上清除。

商、學（知識分子）是面貌曖昧的階層。從總體上講，這兩個階層不是執政黨的依靠力量，但從革命策略的角度，還應盡量爭取他們對新政權的支持，辦法之一是對這兩個階層進行政治上的「排隊」，即在他們之中劃分左、中、右派，而判斷左、中、右派的標誌，不僅要看其現實對新政權的忠誠度，也

要觀察他們在 1949 年之前是支持、同情中共，抑或是在國共之間取中立立場，或者完全站在國民黨一邊。更細緻的劃分還要看他們在 1927 年國共分裂後的政治表現：是曾經反共或從未反共。對於某些長期支持中共的民主人士，例如宋慶齡、郭沫若、沈鈞儒、史良等，儘管他們不是黨員，執政黨仍將他們看作是「自己人」，給予他們很高的政治地位和榮譽；而對某些在革命低潮時期脫離中共，以後又支持中共的民主人士；或在歷史上一度反共，抗戰後又重與中共合作的民主人士，黨雖對他們十分客氣，也吸收他們參加新政府的工作，給予他們很高的政府官位和很好的生活照顧，但卻內外有別，把他們看成是「外人」。1949 年 11 月 15 日，周恩來約見蘇聯大使羅申，在談到中國新政府組成人員時說，已參加政府的沈鈞儒、史良、李德全、傅作義是中共的親密朋友；李濟深、張瀾所擔任的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只具象徵意義，他們「僅在形式上是政府成員」；而「暫時受到我們的信任」，仍參加各種會議的羅隆基則是民主領袖中的「極右分子」。[29] 劉少奇也對羅申說，李濟深「這個人過去政治上十分搖擺，對共產黨甚至有明顯的敵意」，民主人士周圍有些人甚至暗中幫助國民黨和美國人，他表示：「我們正密切地觀察他們，注意在實際中考察他們。」[30]

執政黨對民主人士、民族資產階級和知識分子的要求是：解決「立場、觀點、方法」的問題，這又是延安整風主題在新形勢、新環境下的重複。所謂「立場」，就是在政治上旗幟鮮明的擁護中共和毛澤東的領導，站在中共和新政權的一邊，反蔣、反美、擁護中蘇友好，以及擁護和執行中共的各項路線、方針和政策。所謂「觀點」，就是接受毛澤東的《新民主主義論》、劉少奇的《論黨》，以及陳伯達、胡喬木、艾思奇等理論家的新論述，學習並初步接受「社會發展史」（「人類社會發展五階段論」）的基本概念。對於原先生活在國民黨統治區的人們，這些「新觀點」是一套全新而陌生的論述，包括對一

系列重要概念、重要問題的重新認識。例如新的觀點認為，在國民黨統治時代，個人操守好、做官不貪污並不表明該人在政治上就是正確的。孔子第 76 代嫡系八府長孫孔令朋原任國民黨天津市政府負責物資分配的官員，掌握大量麵粉等緊缺物資，解放軍進城後，孔令朋積極配合，向新政府移交了全部物資。1949 年 5 月，天津軍管會糧油部部長約孔令朋談話，針對他一再表白自己在國民黨統治期間「從不貪污」，批評他「有罪」。部長解釋道：「國民黨貪污腐敗，盡失民心，才會失敗得那麼快，你想想看，國民黨的官都像你這麼做，革命何時才能成功，所以說，你有罪。」孔令朋說，當時聽到的這番話，「真是前所未聞，意料不到。」[31] 所謂「方法」，就是學習、掌握唯物辯證法，學會自我批評。在所有新論述中最重要的一環，就是要他們認識和接受「剝削階級可恥論」。黨站在道德制高點上，通過廣泛密集的政治宣傳，將階級、階級鬥爭的觀念初步灌輸到民族資產階級和知識分子的意識之中。

斯大林曾對中共建議，無論在城市還是農村，要改善同私人資本的關係。[32] 因此中共在剛進入城市的 1949 年，出於穩定社會秩序的需要，一度對民族資本家採取了較溫和的政策，劉少奇曾受中共中央的委託，在天津的小範圍內發表了鼓勵資本家加強經營、發展生產的「天津談話」，在談話中甚至鼓吹「剝削越多越光榮」，但是劉少奇的上述言論在當時就受到天津市委書記黃克誠的懷疑，也不為毛澤東所欣賞。[33] 更重要的是「新民主主義」並非是一個穩定的社會形態，隨著新秩序的建立，為了給大規模的社會改造創造必要的精神和思想條件，執政黨開始強化意識形態中的反資本主義的論述，而這個過程是伴隨一系列政治運動有序進行的。為了「教育」城市中的資產階級，促進他們改造「階級立場」，黨組織安排這兩個階層的「頭面人物」參加土改運動，讓他們接觸「活生生的階級鬥爭的事實」，並根據他們對土改、「鎮反」的態度，對其作出「進步」、「中間」、「落後」、「反動」的政治劃分。1950

年代初，黃炎培對蘇南地區的土改心存疑懼，為他的地主朋友「抱冤叫屈」。毛澤東雖然對黃炎培禮遇有加，黃炎培也官拜政務院副總理的高位，但毛澤東在黨內講話中卻稱黃炎培是其「右派朋友」，並指示中共蘇南區黨委通過接待返鄉考察的黃炎培，對其進行土改必要性的教育。[34] 時任《人民中國》英文版副總編輯的蕭乾對土改的態度比較積極，在參加土改後曾寫過一篇「在土地改革中學習」的文章，毛澤東予以表揚，下令為蕭乾的文章出單行本，並在全國廣播。[35] 但由於蕭乾在 1940 年代後期曾被左翼文人郭沫若點名批判，被認為是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中的右翼，因此在建國後，蕭乾長時期仍得不到信任，原已安排蕭乾出訪英國的計劃最終還是被取消。[36] 只是在 1950 年代初期，由於實行「內外有別」的策略，民族資產階級和知識分子並不真正瞭解執政黨對他們的真實態度，他們以為只要熟讀領導人的講話和《人民日報》的社論，就是解決了「立場、觀點、方法」的問題，於是，出現了許多滿口新名詞的「愛國資本家」和「進步知識分子」，但伴隨幾個大的政治運動，特別是土改、鎮壓反革命（鎮反）、抗美援朝、思想改造、三反、五反、審幹（也稱「忠誠老實運動」）等，民族資產階級和知識分子才知道，即使滿口新名詞，也不會被黨組織視為是「自己人」。楊憲益在 1940 年代後期參加「民革」（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1949 至 1952 年，又經常在南京的黨報上發表擁護黨的政策的文章，1953 年還作為特邀代表參加了全國政協會議，但因楊憲益在建國前與英國人關係密切，故一直得不到黨組織的信任。[37] 因為領導只要從他的階級出身或歷史關係著手，就可以很容易判斷出楊憲益等的「立場」仍然「有問題」，顯而易見，黨組織有關「立場」的認識與他們的認識完全是兩回事。

金觀濤、劉青峰的研究對這現象提供了一種有價值的解釋，他們認為，「無產階級的立場是通過批判、否定對立面而展開的。」[38] 站在當時黨的角度，「立場」不完全是一種政治

姿態的展現，從嚴格的意義上說，無產階級的立場是需要通過否定資產階級來體現的，而最簡潔的方法就是看這個人的階級出身和他在 1949 年以前的政治歷史關係。因此，階級出身和過去的歷史記錄是第一位的，現實政治態度是第二位的。中國新聞學院教授劉乃元回憶建國初期他在華北人民革命大學學習的經歷，就提供了這方面的一個典型的例證。劉乃元畢業於上海聖約翰大學，精通英文，1949 年前曾受聘於「美國之音」中國部任記者，由於他的家庭背景和曾受聘於外國機構的經歷，劉乃元雖然渴望「進步」，但在華北人民革命大學仍經常處於被批判的地位。劉乃元羨慕一位蹲著吃飯的學員，這人雖然只有初小水平，卻被領導安排做了「組長」，因為蹲著吃飯的習慣，標誌著這人的家庭出身是屬於「窮人」，也就是「後來學習中常說的階級」，劉乃元說，從此，他明白了一條重要的道理：階級成分比文化水平重要得多。[39]

所以，給「立場」和「何謂正確」下定義，是一項重要的權力，掌握了這個權力，再把「立場」和「階級出身」結合起來考察，就一勞永逸地掌握了改造知識分子的主動權。1950 年 11 月 1 日，中宣部部長陸定一在南京歡迎蘇聯尤金博士學術演講的報告會上提出新概念：「美國沒文化」，一時在南京知識界引起強烈反響，許多人對此持有異議，[40] 但當執政黨提出「立場」問題後，他們就噤口無言了。劉乃元在華北人民革命大學學習時，不同意將人性一概視為階級的產物。他提出的問題是，各種慈善事業、人道主義事業屬於什麼階級？美國的人權運動屬於什麼階級？學習討論會的結論是：一、慈善事業不過是另一種形式的階級鬥爭，它比公然的壓迫更為陰險。二、美國是階級社會，人權運動是無產階級的運動。不久後，劉乃元就因其持有的「錯誤的觀點」受到學校領導的公開批評，但是對劉乃元的批評並沒有到此結束，因為還沒有挖掘出他「錯誤的觀點」的「階級根源」，於是在小組會上他被追問交待個人歷史問題，對劉乃元的結論是「堅持反動資產階級立場」。[41]

當執政黨還在執行「新民主主義」建國方針的時候，在思想意識方面，民族資產階級和知識分子就已被視為對立面。只是在這個時期，在落實「階級出身論」的原則時，仍然表現出相當的彈性，各級政府都吸收了部分民主人士參政，在許多大、中城市，資本家的家屬甚至擔任了居民委員會負責人，非工農出身、「歷史清白」的知識青年，即使不是黨、團員，也可參軍、參幹。

建國後的「階級出身論」是通過 1950 年代初相繼推出的幾個大的政治運動來體現和落實的。執政黨重建社會的基本方法，就是不斷地推進政治運動，借助政治運動將黨深深扎根於社會生活的各個層面。對於政治運動的這種特殊功用，黨的領導人並不諱言。1954 年，黨中央負責政法工作的領導人董必武、彭真都曾說過，共產黨就是靠運動吃飯。[42]

這時期的政治運動有一個重要特點，這就是在進行思想政治教育的同時，較多並直接運用革命專政的震懾力，帶有明確的政治清算的色彩，即通過政治運動來檢查和發現敵人，包括歷史上有嚴重反共行為的分子、一般參與反共活動的分子等，以及敵對階級的社會基礎，如地主、「偽保甲長」等，並依據其罪行程度，分別採取鎮壓、監禁、管制等措施。1951 年初，大規模的鎮反運動全面展開，據董必武向蘇聯大使所通報的情況，到該年 7 月底，「反革命力量基本上被肅清。在華中和西南，肅清了在那裏活動幾十年的匪幫。被公安機關投入監獄的有 100 萬人，槍斃了 50 萬土匪、奸細、破壞分子和惡霸。在鎮壓反革命的過程中，城市沒犯錯誤。農村出現了明顯的過火行為。許多罪行不夠死刑的犯罪分子也被槍斃了。」對於運動中的「過火」行為，毛澤東作出「糾偏」，在同年 5 月召開的公安會議上，「毛澤東作了在某種程度上減輕懲治政策的指示」，即在可輕判和可重判情況下給予輕判的決定，部分被判處死刑的人可被緩刑兩年執行，而且在兩年期滿之後還可改判他們勞改，只槍斃那些罪大惡極的犯罪分子。死刑不再像

以往那樣，由區或縣政府批准，現在要由省和其他上級機關批准。[43]

1952 年開始的三反和五反運動都是重點打擊資產階級。1952 年 3 月，劉少奇向蘇聯駐華大使詳談了開展三反和五反運動的意義，以及指導運動的策略，他說：

> 在研究了這個問題之後，我們得出了結論，在當前複雜的國際形勢之下，暫時我們還不能徹底同民族資產階級決裂和開始消滅它的運動。出於這一考慮，我們決定對民族資產階級的最上層，即最反動的那一部分實施打擊。作為戰術措施，黨中央決定開展五反運動。如果說三反運動涉及的僅是國家職工和地方行政機關裏的職工，那麼五反運動是反對民族資產階級的政治運動，是對它最反動的部分實施打擊並將其消滅之。為了在實踐中檢驗這一點，我們再次選擇了北京和天津為試點。我們決定對屬於資產階級的所有工商企業進行檢查，揭露他們的活動和濫用職權的行為，當我們在這兩個城市取得經驗之後，再在其他城市開展運動。已經查明，這樣的工商企業，北京有 4.9 萬家，天津有 5 萬家。所有它們都一一受到了審查。在開展這一運動時，我們把最反動的民族資產階級上層分子同其中下階層區別開來，只對其上層進行打擊。臭名昭著的敵對分子，把我們同資產階級的合作用於卑鄙目的的，是民族資產階級中那些十分反動的分子。這些人幹盡壞事，其中包括同美英間諜和其他組織合作。在我們研究了北京和天津所有這些工商界人士的情況，認真審查了所有材料之後，我們做出了以下決定：其中 1% 最大和最惡劣的民族資產階級的代表，將被我們監禁和槍決，但我們首先得讓他們交還所有的錢，迫使其交納巨額罰金。[44]

在大規模經濟建設即將全面開始的時候，對社會的全方位改造已在有條不紊地進行，其重要的一環就是掌握全國各階級、各階層的「民情」。新政權高度重視對全國人民政治態度和階級出身的調查，尤其是城鎮人口階級成分的調查，將每個

人的階級出身視為是對新政權忠誠度的識別標誌，其方法就是借助政治運動的巨大衝擊力和震懾力，採取一系列具體細緻的方法（包括動員本人交代、填寫表格、寫自傳、檢舉揭發、審幹人員外出調查等），檢查每一個社會成員的政治面貌（階級出身），通過階級成分的確定，在社會廣大人群中排列區分出左、中、右，建立起可供查證的社會成員政治忠誠度的判斷識別體系。

建國初期，執政黨對農村和城市採取了不同的策略。在農村，黨組織的中心工作之一是用極大的精力，來劃分農村的階級成分，加速建立黨在農村的基層結構，執政黨用於政治動員的思想原則和組織原則就是依據階級出身尋找自己人，以此來聚集社會基礎。這主要表現在土改運動中，通過嚴厲打擊地主階級，組織以貧雇農為核心的「階級隊伍」，劃分敵、我、友，並迅速在此基礎上建黨（黨支部、黨小組）、建政（村委會）、建立民兵、婦聯、治保小組，將黨和政府的制度架構牢牢扎根在農村最底層，從而實現了中國歷史上空前未有的中央政府通過各級機構對農村基層的垂直領導。

新政權在農村對「階級敵人」實行專政的主要措施是「管制」，其基本方面就是強制規定被「管制」的對象「只許規規矩矩，不准亂說亂動」，並隨時接受群眾的批鬥。從理論上講，「管制」是針對一小部分特定的人群，依照 1950 年頒布實施的《管制反革命暫行辦法》，管制對象包括土匪、反動黨團骨幹分子、反動會道門頭子、堅持反動立場的地主等。一般地主、烟鬼、游民、懶漢、小偷、反革命分子和地主家屬子女不屬管制範圍。[45] 但在實際操作上，地方基層往往大大突破這項規定，在農村，一般都擴大至所有「地主」、其家屬和居家的子女。因為政治大氣候一直強調要反對「右傾麻痹」思想，加強對敵專政，而是否符合「戴帽」和「管制」的條件，又沒有具體可供操作的標準，其解釋權多掌握在基層幹部手中。一些地區的縣、鄉領導為了表示站穩「階級立場」，習慣性地採

取「寧左勿右」的方針，大幅擴大被管制人群的範圍，在1950 年代初還一度受到上級部門的批評。1953 年，貴州省紫雲縣四區的德興鄉二村共有 330 戶，人口 1,627 人，卻管制了23 戶（每戶所有人均被管制），共 150 人，佔全鄉總人口的9.2% 強，超過了中央規定的 3‰ 的 30 倍。貴定縣都祿鄉管制面竟達到該鄉總人口的一半。獨山縣基長鄉人口總數為 8,361人，共管制了 456 人，經上級部門複查，只有 11 人符合管制條件。[46] 四川省豐都縣七區蓮花鄉七村被管制者高達 250 人，而真正符合管制條件的只有 3 人。灌縣大觀鄉竟將繳不起公糧的農民及調皮的小孩也予以管制，「其它如管制反革命分子家屬的現象亦很普遍」。[47] 甘肅省武山縣洛門區蓼陽鄉將地主50 戶共 340 人，一律管制。[48] 山東省歷城縣一區冷水溝鄉符合管制條件的只有 23 人，但實際管制了 105 人。裴家營、梁王、王舍人三個鄉共有地主 82 戶，連同地主家屬子女共 394人，也全部被管制。這些被戴「帽」，受到「管制」的地主及其家屬，都受到公開的歧視，生存境遇十分困難，某些地區的群眾甚至公開命令地主和被遣送返鄉的舊官吏稱自己為「爹」和「爺」。[49]

相比於城市，執政黨對於農村的改造，更為得心應手，因為大體上只需應用 1949 年以前在根據地執行的政策，城市的情況則較為複雜。共產黨比較不熟悉城市，在新民主主義時期，受到《共同綱領》的制約，執政黨要團結民族資產階級、小資產階級及其知識分子。但是，執政黨一定要在城市建立自己的階級陣線，這就是一方面執行新民主主義的方針；另一方面，又要在城市居民中區分敵、我、友。執政黨的辦法是在城市中開展較為和緩的民主改革。所謂「城市民主改革運動」，發生在 1949 至 1953 年，就是配合幾個大型政治運動，在城市各工廠、機關、學校、商店、街道，對所有人員進行「階級摸底」，重點對舊人員進行細緻的調查（包括其家庭出身、1949年以前的職業和經歷），既查歷史，亦查社會關係和生活。

1950 年代初，全國的城市和鄉鎮的各單位普遍展開了「階級摸底」的工作，並持續進行了十年。根據統一部署，華北直屬第一工程公司在 1952 年底至 1953 年初，集中全體工作人員開展「冬訓政治學習活動」，主要內容就是進行「忠誠老實學習」。在重點學習了劉瀾濤、錢正英關於忠誠老實的講話後，經過動員，在該公司的 521 人中，有 134 人交待了政治歷史問題。僅據 1953 年 1 月 15 日一天的統計，就有 65 人交待了政治性問題，包括隱瞞國民黨團長身分 1 人、隱瞞國民黨排長身分 1 人、隱瞞偽機關科長 1 人、隱瞞國民黨黨員身分 14 人、國民黨地下黨員 1 人、三青團員 4 人、軍統和中統特務 5 人、一貫道 23 人等等。公司領導對於上述人員，採取了「穩定情緒」的措施，一方面向他們承諾「保證不失業」，並及時和公安部門聯繫，部署對他們展開調查工作。[50]

西南財政經濟委員會所屬各中等技術學校學員的政治歷史情況，經調查也基本摸清，如重慶第一土木建築學校新生班共 115 人，其中參加過反動黨派、反動軍隊、封建迷信組織的 46 人；叛黨、政治變節分子 26 人；本人或家屬被鎮壓或勞改者 56 人（有些是一人兼幾種）。[51]

1953 年，位於南京的私營江南水泥廠開展了城市民主改革運動，經動員，該廠 1,022 名職工中，有 987 人交待了個人歷史，其中 753 人被認為「有問題」，佔全廠職工總數的 73.7% 強。工人中參加過三青團的 54 人，參加過國民黨的 34 人，參加過國民黨軍隊的 268 人，當過國民黨警察的 81 人，曾是國民黨特務的 31 人。[52] 上述自我交代人員中有嚴重問題者，經調查核實後都予以逮捕和管制，從而使黨組織進一步掌握了城市各單位人員的「政情」。

1950 年代初的城市民主改革運動加速建立起執政黨在城市的組織基礎（如黨組織、團組織、工會、婦聯），1953 年後，更建立起以戶口制為中心，單位、街道、派出所三位一體的綜合治安保衛制度，黨在城市的基層結構遂得以全面建立。

1953 年上半年，西南民政局為配合人口普查，對重慶三個派出所桂花街（商業區）、王爺石堡（居民區）、小龍坎（工廠區）所轄人口的政治面貌進行了調查，三個派出所共轄 64,026 人，但「特種人口」高達 1,868 人，佔人口總數的 3%，佔 18 歲以上人口的 6%。所謂「特種人口」是指被管制分子、「釋放犯」、緩刑犯、在押犯、居住在城裏的地主、登記自新未予管制者、「社會游蕩分子」（如小偷、暗娼、妓女、舞女）。[53] 至此，黨和國家已全面掌握所有城市居民的各種情況。

執政黨對於在黨內貫徹「階級路線」，表現出更加堅決的態度。這主要體現在嚴格入黨條件，以及在黨、軍隊、政府機關、人民團體、學校和企事業單位對幹部進行頻繁的政治審查和清理。建國之初，中共開始在產業工人中大量吸收黨員，知識分子入黨則要經過更加嚴格的挑選。在「抗美援朝」戰爭期間，執政黨在朝鮮戰場上吸收了一批參軍的知識青年入黨。但是對於和平環境下要求入黨的知識分子，則取決於他們在各項政治運動中的表現，以及他們的家庭背景是否清白。如果階級出身有問題，親屬中有被殺、關、管或有海外關係者，即使在政治運動中表現十分積極，也不會被吸收入黨。

1951 年，毛澤東親自領導和部署在全黨範圍內開展清理內層（黨機關）、中層（政府機關）的運動。被清洗的對象大多是「階級異己分子」，即出身於地富家庭、對地富家庭表示同情的共產黨員。1952 年 4 月，在三反運動中，毛澤東又向全黨發出指示，命令幹部中「凡與帝國主義、國民黨和地主階級有關係者」，必須作出交代。[54] 全國各級黨政幹部隨即向黨組織交代各自的經濟關係和社會關係。[55] 在這類運動中，交代階級成分、本人歷史和社會關係都是中心內容。

在長期的戰爭環境下，中共一直把清理內部、純潔組織看成是一項事關革命成敗、勝利果實能否保持的極為重要的問題；建國後，又視之為一項成功的經驗加以繼承與發展。事實上，建國後，在黨、軍隊和國家機關進行清理本身，都是歷次

政治運動的重要內容。1952 年 3 月，劉少奇在向蘇聯大使通報情況時說：

> 審視出現的形勢，黨中央採取了清理黨的隊伍的堅決措施。所有犯有貪污、腐化、官僚主義罪行的人，都被我們清除出黨。如果必要，我們還不就此罷休。我們把所有這些人清除出黨，用忠誠可靠的人加強黨的隊伍，用來自工人階級、貧苦農民一方的積極分子和生產突擊手補充黨的隊伍。我們把嚴重腐敗分子、貪污盜竊分子送上法庭，關入勞改營，投入監獄，而查明的罪大惡極分子則被槍斃。隨著這一運動同時還查明，解放戰爭時期投靠我們而很少經過考驗的那部分黨的工作者，在很大程度上同我們在思想上格格不入。他們當中，有的是地主、富農、商人、國民黨分子等人的子弟。這部分人在思想上同民族資產階級接近，所以他們一同民族資產階級接觸便產生了共同語言，走上了同民族資產階級完全合作的道路。[56]

另據董必武向蘇聯大使說，在清理過程中，尤其要對 1947 年以後入黨、進入黨政機關的所有人員進行重點審查，「清理非常慎重。那些過去有不大的反革命罪行而後來參加了革命的人員仍留在原來的崗位上工作。對有懷疑的人員進行隔離審查。查明的敵人將被逮捕。」[57]

站在列寧主義和黨的立場，特別是鑒於當時兩大陣營冷戰對峙的局面，執政黨為加強內部而開展的頻繁的清理是符合其革命邏輯的，但是到了 1950 年代，國家畢竟進入了和平建設時期，繼續延用戰爭年代的思維，將不可避免導致在對敵鬥爭的政策和實踐上的「擴大化」。更重要的是，這種由對「敵情」過分估計而產生的極左的「純化觀」，所造成的影響是全局性的，這尤其表現在 1950 年代初對各地原中共地下黨員的歧視性打擊方面。中共廣東地下黨在 1947 年成立的「人民解放軍粵中縱隊」，擁有一萬多人，內有大量的知識分子幹部，這支部隊為迎接解放軍南下，作了大量工作，但在建國後其成

員普遍被視為是「可疑分子」。中共華南分局領導人陶鑄認為，「地方武裝不純，…… 過去參加革命的人大多是地主，官僚，資本家家庭出身的人」，其結果是，許多原廣東地下黨員都被清除出黨，或被戴上「地主」的帽子，少數人甚至被槍斃。[58] 在南方地區，那些在革命勝利前夕參加迎接解放工作的原國民黨軍政人員，更被普遍視為是「投機革命」、「混入革命的反動分子」而在鎮反等運動中受到懲辦。1949 年，湖南常寧有一支「在共產黨領導下的」，由在鄉舊軍官和士紳為首組成的「湘南游擊隊一縱一支隊」，該民軍結合其他幾個進步組織，「不放一槍，未損一物」，在中共南下工作團和解放軍尚未踏進常寧土地之前，就和平解放了常寧，但解放後，除「司令」一人暫時留用，參與起義的舊軍官和士紳則基本上都被當成是「反革命」而遭到鎮壓，「直到改革開放後方被承認對革命事業的貢獻，得到平反，恢復名譽。」[59]

陸定一在 1980 年代初回顧黨對知識分子的政策時，提到「農民進城」的概念，他說：「農民幹部進城，同知識分子結合 — 互相推心置腹，親密無間也是有困難的。」[60] 一方面是源自上級領導部門的極左的「純化觀」和片面強調工農出身的組織路線，另一方面是大批文盲和半文盲的幹部，兩相交集，對國家的經濟建設不可避免帶來了消極影響。建國初期，全國縣一級政權的領導幹部基本來自軍隊轉業幹部和調入的老區幹部，以及少數選拔自當地的運動積極分子，這些幹部的文化水平普遍很低，儘管各地也有一些具有較高文化水平，又曾積極參加迎接解放的進步學生，但這一類人一般都不會得到政治上的信任和重用，「個別大學生和多數中學生雖然一度被縣委暫時任用，不久卻又分化調離外地，剩下的又被相繼清洗出黨政部門。許多具體工作確實還要一點筆杆子，則借故清出黨外，內部限制使用。」[61]

挾勝利之威進城的革命者，用高昂的理想主義精神和分類排隊的方法管理社會，使得民族資產階級和知識分子的心理初

步受挫，造成了知識分子心理上的某種「低氣壓」，一時有「中共各級組織重用庸才」的論調，對於這種情況，毛澤東與中共中央都很清楚，在黨內刊物中，不時有關於農村縣區幹部缺乏馬列知識的報道。1956 年，福建省委黨校對 375 名縣級幹部和區委書記進行入學考試，60 分之下有 304 人，其中一半人成績在 40 分以下，有一入學考試題目為「《資本論》作者是誰？」，不少人答道：「右傾機會主義者」、「唯心主義者」、「美國人寫的」。另一題目為「事物發展原因是什麼？」有人答道：「是風吹日曬。」[62] 為了提高幹部文化素質，從 1950 年代初開始，黨和政府在各地興辦了許多幹部速成中學，在一些大學開辦了幹部預科班，選拔了一些表現優異的工農兵和幹部作為「調幹生」進入大學學習，毛澤東承認「許多同志胸襟狹隘」，[63]「代表了農民的狹隘思想」，但他又強調，政治忠誠是第一的，「老實是首要條件」，其他可以學習改進。[64] 不言而喻，有戰爭和革命經歷的各級組織部門的負責幹部都明白，在和平建設年代，「政治忠誠」和「老實」是難有具體衡量標準的，唯有依據階級出身才可予以識別和判斷。

強化革命專政和政治分層的細密化（1953-1956）

1953 年後，伴隨國家快速進入社會主義，「階級出身論」進一步轉化為制度層面的措施。1953 年是新中國歷史上的一個分水嶺，在這一年，毛澤東廢止了新民主主義的路線，宣布向社會主義過渡，在社會大環境方面，由於國家開始了大規模的經濟建設。在社會大眾尤其是青年學生和工人之中，充滿高昂的理想主義熱情，全國上下有一種向上攀升的精神氣氛；但在另一方面，國家對經濟和社會生活的控制日益加強，計劃經濟體制也初步確定，在政治和意識形態領域，各類批判

運動接踵而至，其高潮是 1955 年的反胡風運動和繼之在全國展開的肅反運動，使得社會上某種壓抑的氛圍也在逐步聚集，所有這些轉變及其批判運動，它的基本動力都是通過政治分層來實現社會動員。

新民主主義階段的終結使黨在國家政治和社會中所起的領導作用更加突出，加強黨的思想和組織建設成了重中之重，換言之，在執政黨內部實行了更為嚴格的「純化」政策，1955 至 1956 年，全國黨政機關、軍隊和學校又開展了一場肅反運動，在「內層」和「中層」中又清洗出一批「異己分子」，包括那些在建國初期隱瞞自己的階級出身，「混入」黨內和政府機關內的「嫌疑」人員。僅 1955 年一年就對機關、軍隊和企業的 220 萬人進行了審查。「查清了每一個人的過去，他的聯繫和情緒」，在其中，有近 5% 的人被視為「不可靠分子（國民黨的偵察人員、外國間諜、反革命分子、流氓）。」[65]

在新幹部的任用和提拔，以及選派留蘇生工作中，家庭出身成為首要考察條件。從工、農、解放軍中選拔優秀分子進入大專院校學習（調幹生）雖未達到像挑選留蘇生那樣極端重視家庭出身的程度，但調幹生的主體仍多為工農家庭出身。

1953 年後，決策層初步形成一個基本判斷，這就是隨著加速向社會主義的轉變，敵對階級的反抗、破壞一定加劇。1955 年 6 月，上海公安局局長許建國在政協上海市常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上講話中提到，計劃在五年內再鎮壓若干數目的反革命分子和各種犯罪分子，由於數目驚人，引起上海工商界、知識界人士的異議。[66] 對於當時是否存在敵對階級的大規模反抗和破壞，現有資料無從證實，但根據各種資料反映，1953 年後推出的統購統銷、農業合作化運動、反胡風運動、肅反運動等，確實造成了部分城鄉人民和部分知識界人士的強烈不滿。

1953 年 11 月初，天津實行麵粉統銷計劃，立即「遭到天津市部分資本家和反革命分子的諷刺和謾罵」，泰明鞋店資本

家說「毛主席強，但全國沒有糧食吃，…… 總路線一公布，和軍事管制一樣」。[67] 河北省的一些黨員幹部也為農民「抱不平」、「喊冤」，說「政府對農民太苛刻了，…… 對農民又一次下手」。[68] 1956 年，歷史學家、全國人大代表翦伯贊回湖南省常德老家視察，家鄉的父老向他哭訴，有三分之一的人沒有飯吃，只吃樹皮、野菜和菜餅。[69] 毛澤東和領導層或許就是將這種不滿言論視為是敵對階級的反抗和破壞，所採取的反擊措施還是強化階級鬥爭，其具體方法就是將政治分層進一步細密化，把前一階段出於策略考慮而暫時尚未觸動的人員也劃入敵對階級範圍。

1953 年後「敵對階級」範圍有了新的擴大，在原先的地主、反革命、反動會道門、土匪等之外，又增加了富農。1954 年，江蘇省一些農村吸收富農子弟入團，被批評為「階級意識模糊」、「階級立場不穩」。[70] 「反革命」的種類也有了新的增加，歷史上有一般的反共行為，和舊社會聯繫較多的人員，如中下級國民黨軍政人員、保甲長等，也被劃入「歷史反革命」之列。

此外，在知識分子中又劃分了新的類別。1953 年後，在文教系統開始流行一種新的政治分類法，即「人民」與「國民」的區別。人民者，歷史清白者；國民者，與舊社會聯繫密切、歷史及社會關係複雜人群也。[71] 但是由於這種區分過於模糊，沒能體現「階級分析」的觀點，不久就被棄置不用，而將知識分子總體歸入「舊知識分子」的範疇，所謂「舊知識分子」，具體指 1949 年前在國民黨統治區域的大專學校培養出的知識分子，他們被整體視為「不純」階層，主要依據是他們中的絕大部分都出身於剝削階級家庭，並曾為舊社會服務。在其中，「歷史不清分子」和「不純分子」佔相當的比例。

「歷史不清分子」和「不純分子」都是 1950 年代初出現指涉特定人群的概念，「歷史不清分子」一般指「歷史複雜」、參加過反動組織、或曾在舊政權重要機構服務者，有一

般的「反動」行為，或僅有「反動」嫌疑但查無明顯證據，例如原國民黨軍公教系統人員、反革命分子的家屬（簡稱為「反屬」）、被鎮壓或被管制分子的家屬等。在階級鬥爭激化的時期，這類人被視為「反動階級的社會基礎」。所謂「不純分子」是一個動態概念，隨不同的歷史時期而不斷擴大，在 1950 年代有相對的穩定性，所指多為和舊社會有較多聯繫的人員，即在「革命群眾」和「敵人」之間比較靠近右邊者，例如原國民黨一般黨員、三青團員、舊軍隊士兵（統指為「兵痞」）、資本家、有海外關係者或仍與海外有聯繫者。此外，還包括 1949 年後去過港澳又返回的人、散布「反動言論」的城市底層人民，例如瀋陽南市區三輪車夫胡某期盼第三次世界大戰爆發，他說：「來個痛快，換換空氣也不錯，再不然老百姓實在沒活路了！」他被定性為「講反動話的三輪車夫」[72]（因三輪車夫在 1949 年前和三教九流熟識，故也「不純」）。

在 1950 年代社會改造的洪流中，1949 年前的市場就業方式已徹底改變，黨政機關、重要的文教單位、大型國有企業都建立了嚴格的人事審查制度，那些在歷次運動中受衝擊、被處分、和舊社會有較多聯繫的人員根本無法進入，「歷史不清分子」和「不純分子」只能集中在社會的一些底層行業，或以出賣勞動力為主的行業謀生，這些行業計有：

- 城市圖書出租行業：1955 年，國務院通令整頓 1949 年前出版的文字書籍，有關部門對天津從事個體圖書出租的從業人員展開了調查。天津共有 740 個圖書出租戶，其中出租小人書的 674 戶，出租文字書的 66 戶，後者擁有的舊書共 5.3 萬冊，而需清理淘汰的書籍共 4 萬冊。天津 674 戶小人書租賃商中，「不純分子」共 171 人，佔該行業總人數的 25%。1955 年，瀋陽市圖書出租從業人員共有 551 戶，其中有「政治歷史問題」的佔從業人員的 24%。[73]
- 城市人力板車運輸、騾馬運輸行業：1954 年，南京搬運

公司共有 4,000 多工人，其中 4% 為前國民黨官兵，包括少校、連長、工兵。[74]

- 城市建築行業：據不完全統計，1953 年廣州建築工程系統 700 多個幹部中，有反動會道門分子 40 人、國民黨員 81 人、三青團員 23 人。武漢建築工程局 980 個幹部中，有 400 多人有政治歷史問題。湖南省建築系統共有幹部 1,300 多人，但「階級異己」分子佔幹部總數的 33%。鄭州 4,300 個建築工人中，有 1,000 多人有政治歷史問題。[75]
- 城市廢品收購行業、謄印社和城市私人補習學校行業：這三個行業也相對集中了較多的「不純分子」，1950 年代中期後，國家全面推行教育資源的國有化管理，私人補習學校全部關閉，部分人員轉入小學擔任教師或勤雜人員，或轉往城市的煤炭店和煤球廠砸煤基，送煤球。

由於政治分層決定了一個人及其家庭在社會上的政治地位，有「歷史問題」的人都對「階級敵人」的標籤避之不及，在這些人之中，有部分人極力想改換自己的政治面貌。1953 年，為迎接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召開，各地開始選民登記工作，成都的一些「敵對階級」分子「千方百計想爭奪選舉權」：有些曾直接或間接地與黨在歷史上發生過統戰關係的「大地主」，便據此自封為「開明人士」；中、小地主則稱自己為「小土地出租者」；曾任「偽縣長」的「地主分子」周仲青「竟無恥地偽造列寧的話說『縣長是其他職業者』」，向政府要求選舉權利；而當過「偽省田糧處處長」的地主胡連，竟說自己「當官也是勞動」，硬要選民證。[76]

為了貫徹落實「階級路線」、「純化」社會環境，執政者在 1950 年代中期，將幾個大城市的「不純分子」遷往西北等邊遠地區。1952 年，一些華東地區的「不純分子」被遷往新疆。當年華東人民革命大學共有 1,161 名學員被調往新疆，其中 140 多人為嚴重「不純分子」。這批人在一年後仍未予以安置，主要原因是新疆各機關不願接收，因為其中 90% 以上為

國民黨中統、軍統特務，其中 12 人曾分別擔任過國民黨政府內政部次長、國防部最高委員會參事、上海財政局副局長；有 9 人是省參議員和國民黨集團軍黨部書記等；還有 37 人是薦任科長。[77] 1955 年 10 月，北京將「不純分子」628 戶，共 2,696 人遷往寧夏自治區各縣。在這批人中，真正的「階級敵人」只有 15 人，其餘是「說書的」、「打花鼓的」、「舊職員」、「偽官吏及家屬」、「錢莊老闆」、「袁世凱的六姨太及孫輩」等。[78]

新政權在初建時期，高度重視對「舊知識分子」和民族資產階級的改造，在開展了一系列針對知識分子的政治運動的同時，各地還創造出一些專門針對知識分子和資本家的改造形式和新詞彙，「思想剝皮」就是 1955 年內蒙創造的經驗，即對知識分子和資本家的階級背景和現實表現進行更深入的調查，「對重點人逐個全面分析，具體對待。」[79] 1955 年，對上海資方人員 335 人調查的結果是「不純分子」佔 80%。[80] 1954 年之前，上海城市基層組織居民委員會主任一職許多是由資本家的家屬擔任，但在這之後，已基本由工人家屬擔任。在這一時期，對於 1949 年後在校的大學生的態度總的來說是較為寬和的，認為他們雖然多為非無產階級出身，但接受的是新社會的教育，歷史經歷清楚，經過長期的思想改造，還是有可能轉變世界觀的。但是這並不能保證在執行「階級路線」時，各地不會出現極端化的情況。如四川大學團委組織了對「反動」、「落後」學生的孤立打擊行動，從 1951 年 3 月鎮反運動開始，被「孤立」的學生達 418 人，佔全校學生總數的 14% 以上。這些人大都曾參加過反動黨團，社會關係和個人歷史複雜。「孤立」的方法包括不讓他們與其他同學接近，經常召開針對他們的鬥爭會。[81]

對社會各階層的政治分層，在 1950 年代中期就已獲得明顯的效應，社會上普遍對資本家、知識分子和「不純分子」產生了警覺意識和否定性評價。資本家普遍認為自己是即將被消

滅的階級，言行格外小心。哈爾濱某區在 1955 年 4 月連續發生私營企業工人「打資本家」的事情。[82] 上海私營企業工人在公私合營前，「經常毆打資本家」。對資本家的稱謂，也改成了「臭資本家」。在新環境下，上海一些資本家為了表現自己的「政治覺悟」，甚至提出「應該肅反再肅反，搞第二次反動黨團登記。」[83]

在「越左越革命」的氛圍下，部分地區將工廠的技術人員視為「廢物利用」，技術人員大多戰戰兢兢，生怕發生技術事故，因為一出事故，將被翻出過去的歷史，被懷疑為進行「破壞」。許多技術人員自喻為「廢品」，甚至不敢與其他知識分子來往，怕被說成是「反革命小集團」。[84] 有些單位甚至不讓技術人員單獨外出工作，「總派黨團員同他們一起去」。[85] 高級知識分子在政治上則普遍受到懷疑，山西省有些幹部甚至列了一個簡單公式：「高級知識分子等於地主、資產階級和頑偽人員」。[86]

相比於城市，農村的「左」的情緒更加嚴重，1953 年後，農村中小學教師，尤其是小學教師，普遍得不到尊重，運動一來就成為批判鬥爭的對象。「一般幹部都認為知識分子是地主、富農和資產階級出身，歷史複雜，不可信任。」[87] 一些縣區經常隨意開中小學教師的鬥爭會。江蘇省溧水縣文教科長甚至隨意下令將被鬥爭的教師「用鐐銬起來」。[88] 江蘇省許多縣「寧左勿右」，給中小學教師「排隊」後發現有問題者高達教師總數的 40-60%，遠遠超過中央規定的 5% 的比例。個別人甚至認為一個人「只要識了字就壞了」。[89] 江蘇省贛榆縣個別幹部甚至斥罵：「小學教師，他們是什麼東西！」江蘇省邳縣有 200 多個小學教師沒有選舉權。江蘇省六合縣一區委書記甚至不准小學教師進區政府大門。該省「有些地方談到知識分子，先問成分，如是地主富農成分，等於罪加一等。」[90]

為了加速向社會主義過渡，實現「一化三改」，執政黨採取的是依靠工人階級、強化階級鬥爭的方針，然而這並不表示

城市中的工人一概被視為是黨的依靠對象，對工人也得進行「階級分析」，換言之，身為工人並不等同屬於「工人階級」，在工人中也需落實「階級路線」。

1950 年代初中期，開展了對全國職工狀況調查，各級黨組織對所屬企業的工人的歷史狀況進行了普遍的「清理」，以「摸清」工人的政治歷史情況，具體辦法是：一、讓工人填寫登記表；二、由單位黨委與工人住地派出所配合，將派出所掌握的資料添入登記表；三、由單位進行進一步審查。[91] 北京石景山鋼鐵廠於 1952 至 1953 年新招工人 4,857 人，有政治歷史問題或成分複雜者 582 人。[92] 據全國總工會於 1953 年對上海私營工廠工人狀況的調查，「過高的生活水平已使一些工人腐化起來。大隆機器廠工人不願聽共產主義的道理；大滬製鐵廠百分之五十的工人嫖賭，…… 有不少工人還討了小老婆，…… 有些廠的工人還和資本家結成『統一戰線』，欺騙政府。」[93] 萍鄉煤礦 1 萬職工中有 1,200 人被認為「不純」，其中工人有 903 人。[94] 1955 年初，鞍山鋼鐵公司有 5 萬職工，其中「不純分子」有 5,000 人，佔職工總數的 10%。[95]

「排隊摸底」不僅調查工人中的「不純分子」，也包括對工人的思想狀態進行分類排隊，即區分出工人中的先進層、中間層和落後層。一般而言，「先進工人」多指老工人，但對老工人也要根據他的階級意識與現實表現來判斷他是否「先進」。萍鄉煤礦工人解放後娶的老婆，成分不好者逾 10%，這樣的老工人一般就被認為是「落後」工人。[96] 如果老工人重視獎金和工資，則會被認為是「經濟主義思想嚴重」，「思想覺悟不高」，也不會被劃入「先進工人」行列。[97] 「落後工人」則指青年工人，所謂「落後」是指青年工人受到「資產階級生活方式」（如怕苦怕累，追求享受）的影響。1954 年，無錫慶豐紗廠團員女青年毛某執意要和資本家結婚，團組織加以勸阻，毛某卻說：「大家都不和資本家結婚，資本家怎麼討到老婆呢？」她被認為是「追求享樂」，「政治覺悟很低」。[98] 對

於工人中政治歷史和思想背景的差異，黨的領導層十分瞭解，鄧小平在 1957 年的整風報告中說，佔 65% 的新工人中，農民、學生、城市貧民出身佔一半以上，還有 3% 新工人是地、富、資產階級、偽軍警和游民分子，他提出，這些人的剝削階級意識和壞習氣尚未得到應有的改造。[99]

政治分層造成一種新的身分制度，它與經濟收入之間並不存在必然的關係。1953 至 1957 年，城市中的資本家、舊知識分子的中上層已被普遍視為「不純分子」，但他們的經濟狀況仍是比較優越的。但城市中的下層「不純分子」，如原國民黨低級軍政人員和中小學教師中的「不純分子」，他們的經濟狀況則相對較差。青海省有些小學教師工資低於工友。[100] 在江蘇省，揚州中學老師的平均月工資是 30 元；阜寧縣將 1949 年前畢業的小學老師一律降薪至 80%，有些人一個月只有幾元工資；在徐州、鹽城工作的一些原籍南方的教師，因工資低缺少路費，幾年不能回家，以至於有人要求轉業到政府機關食堂當炊事員。[101]

有關資料顯示，1950 年代中期，全國均存在失業現象。據調查，至 1955 年 3 月底為止，北京共有 15 萬青年沒有職業。[102] 上海的失業登記人員達 304,977 人，其中「不純分子」佔很大比重。[103] 廣州的失業人數較少，僅為 4 萬多，[104] 其中一些為「不純分子」。在「不純分子」較集中的行業中，除建築部門的技術或重體力工種外，一般從業人員的收入都較低。毛澤東用區別對待的方式，分化敵對階級和「不純分子」，用金錢來剝奪城市資本家和知識分子的政治地位，但對底層「不純分子」，則輔之以經濟收入的限制。

正因為階級鬥爭「一抓就靈」，1955 年又清理出大批反革命分子，加之 1956 年的「三大改造」取得勝利，毛澤東的信心大大增強，1956 年中共八大宣布大規模的階級鬥爭已經過去。同年，對知識分子的政策作出重大調整，其中重要一環是出身非無產階級家庭的高級知識分子也可以入黨。此舉具有

重大意義，自此將具有命定論色彩的「階級出身論」打開了一個缺口。1955 年 12 月，清華大學教授劉仙洲入黨，為建國後著名高級知識分子入黨第一人。而在這之前，黨組織的大門對高級知識分子基本是關閉的，據統計，自 1949 至 1955 年，南京九所高校，沒有吸取一位教授入黨。[105] 陝西省八所高校共 308 名教授、副教授中，也沒有發展一名黨員，[106] 雲南大學的情況也是如此。[107] 劉仙洲的入黨在知識分子中帶來很大的影響，因為現在轉變階級出身已有可能。劉仙洲入黨後，全國高級知識分子中出現了申請入黨的熱潮。四川西南師範學院某教授甚至寫了九萬字的入黨申請書，詳盡地交代了自己的歷史和思想。

概而言之，毛澤東在領導進行深刻的社會改造過程中，採取一系列措施推動「階級出身論」的制度化，但又在具體落實中注意掌握分寸，進行適時的調整，這種有張有弛、剛中有柔的情況在 1957 年反右運動後發生了徹底的改變。

追求全面「純化」的新世界（1957-1965）

1957 年夏全面展開的反右運動使黨和國家的航路向極端的方向急速轉變。毛澤東以「右派向黨瘋狂進攻」為由，廢止八大路線，將階級鬥爭的烈火重新燃起，並使之越燒越旺。

反右運動的重點打擊對象是民主人士和知識分子，鬥爭的基本策略和方法仍是延續過去的經驗，這就是結合知識分子和民主人士的現實言論和歷史背景，在新的階級鬥爭激化的形勢下，對他們進行新一輪的左、中、右，甚至是更深入、更細密的「中左」、「中中」、「中右」、「極右」的政治劃分，然後依據不同情況，對其中的「右派」加以嚴厲的懲治。從此，對知識分子反覆無窮的「排隊」，已成為組織人事、政治保衛、意識形態部門的基本工作。例如廣東省在 1957 年 2 月已

對民主人士作過一輪審查，到了 7 月又對該省民主人士和知識分子再次作出排隊，其結論是：

- 在 245 名民主人士中，左派 69 人（28.2%）、中左 24 人（9.8%）、中中 79 人（32.2%）、中右 33 人（13.5%）、右派 40 人（16.3%）；
- 在 83 名工商界人士中，左派 31 人（37.3%）、中左 8 人（9.6%）、中中 22 人（26.5%）、中右 10 人（12%）、右派 12 人（14.5%）；
- 在 934 名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人士中，左派 155 人（16.6%）、中左 133 人（14.2%）、中中 477 人（51.1%）、中右 124（13.3%）、右派 45（4.8%），此項還另有大學生右派 53 人，職工右派 6 人；
- 在 153 名文藝界人士中，左派 44 人（28.8%）、中左 28 人（18.3%）、中中 43 人（28.1%）、中右 30 人（19.6%）、右派 8 人（5.2%）；
- 在 81 名科學界人士中，左派 20 人（24.7%）、中左 19 人（23.5%）、中中 23 人（28.4%）、中右 14 人（17.3%）、右派 5 人（6.2%）；
- 在 58 名新聞界人士中，左派 9 人（15.5%）、中左 9 人（15.5%）、中中 19 人（32.8%）、中右 9 人（15.5%）、右派 12 人（20.7%）。[108]

在全國被打成「右派」的數十萬人士中，有部分是工農出身的黨員幹部，包括高級幹部，這反映「階級出身論」在反右運動後已有新的發展，這就是僅憑血統純正或革命歷史經歷雄厚，已不能適應新形勢下對革命者的更高要求，「成分好」還必須和思想正確相結合，在兩者之間，前者是必要條件，而思想純正則是充分條件。因為更多的事實證明，在判定「右派」時，家庭出身和歷史背景仍起到重要的作用，許多「家庭出身不好」、歷史經歷複雜，或有「海外關係」，在歷次審幹運動中都受到懷疑而查無實據者，雖然本人在運動中沒有任何「鳴

放」言論，也被一勞永逸地打成「永不翻身」的「右派」，例如原甘肅省幹部石天愛，在運動中沒有一句不當言論，就因為她是軍閥、漢奸石友三的女兒，就被扣上「右派」的帽子，被遣送到甘肅酒泉夾邊溝勞改農場勞教，類似石天愛的情況在當時是十分普遍的現象。[109]

反右運動使毛澤東更加意識到「保持社會生活高度緊張」的必要性，在 1958 年黨的八大二次會議上，他號召全黨進一步提高政治警惕性，加強意識形態領域的工作，他指出：

> 我們必須進行認真的研究和分析，為什麼在 13 個省和自治區的黨組織中會出現右派分子。這對全黨來說是非常危險的信號。「樹欲靜而風不止」。我們還應該認真關注這樣一個事實，最近已經查明，在中小學教師中大約 15 萬人有右傾情緒和觀點。為什麼會這樣？我們為什麼會讓那些不值得信任的人來教育我們的青年？…… 最重要的是，要查明和揭露右傾情緒，對這些情緒進行無情的批判，向人民表明它們的危害性和危險性，在與右派分子鬥爭中提高人民的警惕性。我們不應該忽視在與右傾情緒鬥爭中出現的停頓，應該保持社會生活的高度緊張，這是查明可能生長在我們大地上的毒草的可靠保證。[110]

體現毛澤東意志的反右運動極大的加強了知識分子對毛澤東和國家權威的體認，毛澤東趁熱打鐵，1958 年又用階級鬥爭和群眾運動的方式推動大躍進運動，「階級出身論」借助大躍進運動向社會各個角落滲透，以階級出身為基準的政治分層實現了全面的制度化。

大躍進運動期間，北京對公安工作發出新的指示，要求把全國「每一個角落都打掃一下」，[111] 其具體方法就是有計劃、有步驟地進一步展開內部肅反和社會鎮反運動。[112] 根據中央的指示，江蘇省省委在黨政機關內部就開展第二批審幹工作進行部署。南京玄武區對全區工業、手工業、財貿、文教、衛生、公安、中小學教員共 3,124 人進行了審查，經初審發現

有 33.2% 的人需要進一步弄清問題。為此，玄武區區委在 1958 年 2 月成立了新的審幹辦公室，各系統成立了審幹小組。[113] 3 月 13 日，玄武區又成立審幹委員會和肅反領導小組，由區委副書記兼任主任和組長。

在 1955 至 1957 年期間，全國已經在機關、企事業單位和工廠進行了三次肅反運動，大躍進運動展開後，江蘇省又在全省公私合營工礦企業、手工業合作社等其他基層單位共 141 萬人口中進行第四次肅反。「這一次肅反任務比第一、二、三批的總和要大一倍以上」，任務非常繁重。但是，經過批判「肅反只能慢慢搞」的右傾保守思想，「促進了肅反運動的大躍進」。在這次肅反期間，全省共收到檢舉材料逾 40 萬件，對地富反壞分子普遍地開展了一次審查評議工作。1958 年 3 月，江蘇省在鎮江、常州召開了各地、市、縣的肅反現場會議。[114] 6 月下旬，南京大學進行「肅反補課」。在大躍進的形勢下，第四次肅反進展尤其順利，江蘇全省「搜出各種反動證件三萬一千餘件」，給一些「翹尾巴」的地富反壞分子重新戴上帽子。在強大的國家威權的震懾下，全省有 2.5 萬名「反、壞分子」投案自首，或補充交代了問題。到了 1958 年 11 月，又在大躍進新建、擴建單位共 77 萬人中繼續開展肅反運動，直到 1959 年第三季度才結束。經過這次肅反運動，實現了「三見底」：「反革命組織見底，外來人口、長期外出回歸人員政治情況見底，現行破壞事故見底。」[115]

大躍進期間，作為國家權力重要組成部分的公安部門，其地位和權威都得到明顯的加強。1959 年，為了加強對城市基層的進一步領導，南京各公安派出所的黨支部與街道支部合併為街道黨委，多數黨委書記由原派出所所長擔任，街道黨委作為城市基層黨委的機關實現了「公安化」，派出所和街道黨委的一體化運作，是地方政治體制的重大改變，國家控制力已藉此全面滲入城市的每一個角落。

1958 年在全國知識界和民主黨派人士中還展開了交心運

動。江蘇省及南京各民主黨派成員 2,000 多人，分別於 3 月 9 日和 4 月 1 日舉行社會主義大躍進誓師大會，表示堅決接受黨的領導，加速組織和個人的改造。[116] 3 月 25 日，南京大學的民主黨派、無黨派教師，以及南京林學院全體教師聯合舉行改造促進大會，他們抬著「大紅心」的標誌上街遊行。[117] 4 月 4 日，南京各高校師生與科研機關的民主人士共 3,000 餘人，高舉「把心交給黨」、「把知識交給人民」的旗幟在南京舉行大遊行，之後，又舉行了社會主義自我改造促進大會。4 月 21 日，南京工商界 3,000 多人召開大會，宣布「立即開展向黨交心運動」，民建中央主席黃炎培親臨會場予以鼓勵。[118] 4 月 22 日，南京工商界和民主黨派提出向黨「交心」要「快、透、深、真」的口號，表示要把「接受黨的領導和走社會主義道路的三心二意，躍進到一心一意。」江蘇省宗教界人士也開展了交心運動，天主教界通過「自選」、「自聖」主教，「使全省天主教出現了一個新的局面」。[119] 在交心運動中，全省 11 個城市民主黨派和工商界人士 4,106 人，共交心 47 萬條。據當時的記載，這次交心「大量暴露了他們長期隱瞞的腐朽思想和反動行為」。[120] 對於工商界和民主黨派人士的「交心」，組織上規定的原則是「自梳自理，求醫會診」。先讓他們對照要求、自我批判，然後引導他們懇請黨員和領導對他們的「壞思想」有針對性地進行批評，並鼓勵他們打破庸俗的情面觀，「比先進，比幹勁」，互相展開批評和思想鬥爭，以使「交心」落在實處，防止「交心」走過場。

由於有強大的國家力量作後盾，儘管大躍進造成空前的經濟危機，但國家權力不僅沒有受到削弱，反而利用大躍進得到擴張。在城市，黨的領導進一步被強化，文教更加政治化，寺觀教堂數量減少，私人出租房屋已被實行社會主義改造，戶口制已經全面鞏固，公安治保系統警惕地注視著社會的每一個角落，「四類分子」（地、富、反、壞）定期向派出所彙報改造情況已成為一項被固定下來的制度。

如果說全民煉鋼體現的國家權力主要表現為以國家為後盾、動員人民追逐某種空想烏托邦的計劃，那麼國家法權機關的大躍進則直接強化了國家權力。大躍進期間，公安部門與其他部門一樣，也展開了大躍進運動。公安部門除了修建小高爐、搞「土法煉鋼」和為群眾做好事以外，更搞實實在在的強化管理和肅反。1958 年 1 月，國務院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戶口登記條例》，明確規定由公安部門主管全國公民的戶口登記工作。此條例的正式頒布，標誌著建國後的戶口管理制度正式完成。江蘇省各級公安部門將加強戶口管理列為大躍進的重要內容，迅速在全省重新檢查、審核住戶戶口，使全省居民皆有戶可查。公安部門還強化了和各機關、團體、企事業單位和農林基層單位的治安保衞系統的聯繫，基本達到了「無一死角」。

即使不在政治運動的高潮階段，調查「社情」始終是公安部門的一項日常工作。在鋪天蓋地的大躍進運動剛過去不久，1959 年，北京東城區又從 69 個圖書出租商中查出歷史反革命、逃亡地主、一貫道壇主、軍統特務、右派分子等共 37 人，佔被查總人數的 53%。而南京對夫子廟 18 個圖書出租商的政治調查顯示，過去是妓女的 1 人，是妓院老闆的 2 人，是烟毒販子的 1 人，是舊軍官的 1 人，是流氓的 1 人，是舊職員的 3 人，是家庭婦女的 4 人，是小商業主的 5 人。另據河北省唐山市調查，該市市區 26 個圖書出租商的政治情況為：地主、富農、小資本家共 8 人；日偽特務、國民黨軍官、偽憲兵、流氓共 11 人，兩者合計佔被調查總人數的 73%。[121]

1959 年廬山會議後，階級鬥爭進入到黨內，革命專政的對象隨之也發生了重要變化，從過去單純打擊「舊社會基礎」，演變到同時打擊革命陣營中的「壞人」。在反右傾運動中，各地都處理了一大批對大躍進、人民公社抱懷疑、抵觸的幹部，其中，凡出身不好者蒙受的打擊更重。廬山會議後，山東省委「揭發出」一個以泰安縣委書記、縣長為首的「反革命

集團」，其成員大部分為「階級異己分子」，其罪名為「破壞公社」，「恢復單幹」。[122] 凡此種種，都大大加深了幹部和普通群眾對出身問題的重視與敏感，特別嚴重的是，這種極左的出身歧視傾向已向中小學學生漫延。

在大躍進和反右傾運動期間，一些地區的教育部門別出心裁，在出身問題上自定「土政策」，公開在中小學中鼓動歧視、打擊地富家庭出身的青少年，此時中華人民共和國已成立十年，在中小學就讀的地富子女多是「生在新社會，長在紅旗下」，已不同於建國初期就讀的大學生的歷史背景，但是一些教育部門為了顯示「寧左勿右」，就是有意為之。1958 至 1959 年，重慶第一中學一個班主任提出：「依靠工農子弟，團結改造非工農子弟。」雲南省有些學校提出「依靠貧雇子弟，孤立打擊地富子弟」的口號。雲南省鹽興中學把一個班上的工農學生和地富學生分成兩個班上課，教師給地富子弟班上課講得很簡單，而給工農子弟班上課就講得很詳細。浙江省有些學校規定剝削階級家庭出身的學生（包括黨員）不允許領獎學金。上海、昆明、合肥等地有些學校把剝削階級家庭出身的共青團、少先隊幹部一律撤換。[123] 上述現象以後受到了上級部門的批評。

1958 年後，重視「階級出身」的意識已在全民扎根，並體現在城市和農村的一切領域，刺激各地創造出各種不同形式的鬥爭經驗，例如 1959 年陝西省乾縣創造出一種對基層幹部的審查辦法，即審查對象為生產大隊幹部和生產小隊正、副隊長，採取「普遍摸底排隊，逐個過濾，重點審查」的辦法，即「不公開，不做動員報告，也不找幹部談話」，「背靠背」地審查幹部的政治面目，最後建立起生產大隊幹部的檔案。[124]

從 1959 至 1961 年，因大躍進和人民公社運動，中國出現了連續三年的大饑荒，導致農村人口大量「非正常死亡」，毛澤東在部署「救災救荒」的同時，認定造成大災荒的主要原因是階級敵人破壞和「民主革命不徹底」。在 1961 年初召開的

黨的八屆九中全會上，毛澤東指出，全國三分之一的政權不在共產黨手中，出亂子的原因在於民主革命不徹底、地富復辟、勾結壞幹部，以及實行和平演變。解決這些問題的方法是在農村開展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用扎根串聯的辦法，組織階級隊伍（貧協），開展對敵鬥爭。[125] 階級鬥爭的對象有兩類：鑽進黨內的「階級異己分子」和社會上的地富反壞右「五類分子」。

八屆九中全會後，各地開始貫徹毛澤東有關反擊資本主義復辟，在農村整風、整社、整黨的社教的指示，1961 年 1 月，保定市委書記下鄉，進行扎根串聯，組織貧下中農協會，調查的結果是，基層政權全為壞人當權，貧雇農出身的幹部全被地富收買，其根本原因在於土改不徹底。天津的經驗是應對犯錯誤的幹部進行憶苦思甜的階級教育。河北省的經驗則認為，出現特大困難的原因之一是過去對地富反壞「摘帽」多了。[126] 問題在於，即使全國各地普遍開展了「民主革命補課」，也無法遏止大量農民「非正常死亡」的現象，殘酷的現實是貧下中農和地富一起因絕糧而死，在這段非常時期裏，由於特大饑荒，各地領導都忙於救災，農村對地富的批鬥基本停頓了下來。

1962 年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歷史上又一個重要的分水嶺。年初，在劉少奇的主持下，中共中央召開了「七千人大會」，對前三年經濟建設中的盲動傾向提出了批評，會後又接著對農業、工業、交通、科技、文教，以及知識分子和統戰等政策作出重大調整。在中央新政策的推動下，國民經濟狀況開始好轉，國內緊張的階級鬥爭的氣氛也得到緩和。然而，劉少奇的新方針並沒有得到黨的最高領袖毛澤東的支持，反而被毛澤東認為是企圖「復辟資本主義」，在這年的 8 至 9 月，隨著經濟形勢趨於好轉，毛澤東在北戴河會議和黨的八屆十中全會上，再次強調以階級鬥爭治國，自此，執行半年多的寬鬆政策正式宣告結束。國家政治大氣候的變化，直接影響到每個人的生活

和生存狀態，特別是對於那些被視為是「階級敵人」的五類分子及其家屬子女。被打成「右派」的文史學家何滿子 1961 年從寧夏勞改地請假回上海治病，而到八屆十中全會召開，何滿子的感覺是「一切都完了」。他甚至想過「逃出國境到國外」，但最後考慮到家小，才打消了這個念頭。[127]

由於毛澤東重提階級鬥爭，「階級出身論」在不斷升溫的階級鬥爭火爐的烘烤下，被全面激活，從 1962 年下半年始，執政黨原先在階級出身問題上的正式表述「有成分論、不唯成分論、重在政治表現」，在實踐中已完全倒向「唯成分論」。在所有涉及人和人群的領域，從事一切工作的前提，即是區分誰是自己人，誰是敵人，從而把社會人群正式分為「成分好」與「成分壞」的兩大類別。

所謂「成分好」者，即革命血統純正之謂也。1962 年後，國家政治形勢雖然變化極大，「自己人」和「敵人」經常變換位置，但大體上還維持著建國之初所形成的政治分層類別。所謂「成分壞」者，反動階級、反動勢力之代表也。1957 年後，在原有的反動勢力四大部類：地主、富農、反革命、壞分子之外，又加上了一個新部類：右派分子，通稱五類分子。在所謂「右派分子」中，不乏出身工農階級者，但依「階級出身論」的新發展 — 思想不純正，即等同於血統不純正，所以工農出身的右派分子也一併被列入「階級敵人」的序列。

在 1960 年代前期複雜的政治環境下，由於階級鬥爭的範圍大大擴展，從中央到地方、軍隊，都「揭露」出一大批「反黨集團」，而依新形勢下的政治標準，即血統純正還必須與思想純正相匹配，就帶來了一個新問題，即如何對待 1950 年代後期以來，各級黨政機關清理出的「反黨集團」成員？在當時省一級的「反黨集團」就有 13 個，比較著名的有浙江的「沙文漢、陳修良反黨集團」、河南的「潘復生反黨集團」、安徽的「張凱帆反黨集團」、山東的「趙健民反黨集團」、遼寧的「杜者衡反黨集團」、廣東的「古大存、馮白駒反黨集團」、

新疆的「伊敏諾夫反黨集團」等；在中央級則有「彭、黃、張、周反黨集團」、「習仲勛、賈拓夫、劉景范反黨集團」、「譚政反黨集團」等。對這些革命資歷雄厚，但思想不純正的幹部及其家屬子女，應該採取什麼樣的策略，成為亟待解決的問題。在劉少奇主持中央工作時期，對這類人採取了區別對待的政策：對那些被開除黨籍或投入監獄的人，明確將其定性為「階級敵人」，對其家屬子女雖不株連，但不予重用，例如高崗之子高毅在 1939 年就被送往蘇聯學習，當時年僅九歲，可謂「根正苗紅」，1952 年高毅返國，後因受其父牽連，高毅「一生鬱鬱不得志」；[128] 而對那些保留黨籍的人，則暫時模糊他們的政治類別（其中潘復生等人在 1962 年上半年得到平反，1965 年秋，彭德懷、黃克誠等也被降級，暫時重新分配工作），若階級鬥爭形勢緊張，則將他們迅速劃入「異己分子」、「階級敵人」的行列。

依據 1960 年代後對幹部「純化」的更高要求，即對高級幹部也要進行思想「排隊」，對此當時就有高級幹部公開表示不滿。1960 年夏，江蘇省省委常務書記劉順元在北戴河會議小組會上發言，針對「有人在省委書記裏排隊，要把一些省委書記劃成右傾機會主義分子的事」提出了批評，他問道：「為什麼在出生入死的戰爭年代，不排我們的隊，現在勝利了，就要排隊整我們了？」[129] 然而，隨著毛澤東重提階級鬥爭和中蘇論戰的爆發，這種質疑的聲音迅速消失，其代表人物很快受到黨內批評或處理。

1963 年後，中蘇兩黨關係日益緊張，中共開始全面掀起「反赫魯曉夫現代修正主義」的鬥爭，在當時，「修正主義」的內涵包括同情赫魯曉夫對斯大林個人迷信的批判、主張或支持「三自一包」和「三和一少」、反對階級鬥爭、「鼓吹戰爭恐怖」，以及散播「資產階級人道主義思想」等。1962 年夏之後，繼中央解除或調離了部分被指責犯有「右傾」、「修正主義」錯誤的領導幹部的職務（如鄧子恢因主張「三自一包」

被免去中共中央農村工作部部長職務，調任名譽性的全國政協副主席；王稼祥被指責鼓吹「三和一少」，被停止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部長一職；中共中央統戰部部長李維漢也因在「對資產階級態度上的右傾」，被停止職務），地方各級黨委也相應在所轄範圍內將某些被懷疑思想不純正的幹部調離原工作崗位，劉順元審時度勢，主動向江蘇省省委提交要求退休返鄉的報告，得到了批准。

1963 年，各級黨政機關又進行了新一輪的清洗。清洗對象為兩類人，「家庭出身不好」的一般工作人員和黨員幹部。這兩類人都被陸續調出上級領導機關。1963 年下半年後，全國黨政機構中的「肅反小組」改名為「五人領導小組」，性質和工作任務不變。而在這之前，在某些地區的領導機關內，甚至成立了「貫徹階級路線辦公室」。[130] 1965 年，又在全國黨政機關開展機關革命化運動，以精簡為名，又清洗了一批成分欠佳的幹部。在此前後，各級黨政機關、廠礦企業、文教機構普遍成立了政治部。在基層，則創立「政治指導員制度」，又清理了一批「階級異已分子」（即「出身不好」的幹部）和「蛻化變質分子」（即工農出身的幹部和黨員），使「純化」的空氣更加熾烈。

以階級鬥爭為綱，給 1960 年代前期的社會帶來嚴重的負面影響，過去在「成分好」與「成分壞」的兩大政治分層外，還存在一個較為寬闊的灰色地帶，容納了舊知識分子、原工商業者、資方代理人、高級職員、一般海外關係者、舊藝人班主、原國民黨起義人員，以及作為統戰對象的民主人士等。他們一般被認為「成分不好」或「不純」，對他們疏遠、排斥有之，但在階級鬥爭相對和緩時，尚未把這些人明確視為「階級敵人」。對於剝削階級家庭出身的青年學生，至少在理論上還主張對他們採取「團結教育改造」的方針，然而，一旦階級鬥爭激化，他們馬上被推向右邊，1962 年後，灰色地帶逐漸消失，不久就被完全溶進黑色地帶。

從 1963 年開始，「階級出身論」已表現在對敵對階級子女的各種歧視性的安排方面。黑色部類的子女在就業、升學、婚姻等方面處於嚴重不平等的地位，除個別情況外，入團已不可能。黑色部類子女在 1962 年尚有可能考入農林、地質、師範類大專院校，但在 1963 年後，大學已基本停止招收黑色部類子女入學。這方面的歧視實際已發展到中小學，大城市的重點名牌中學也開始拒收黑色部類子女入學；部分農村地區甚至規定，小學生升入中學的條件是「出身佔六十分，表現佔二十分，學習成績佔五分，其它佔十五分。」。[131]

面對 1962 年後主觀虛幻的階級鬥爭日益激化的新形勢，領導層和各級政府忙於制訂各項政策，將很大的精力投放在「組織階級隊伍」，重新「劃分敵我」的極為複雜的社會分層工程。

1962 年後，在知識分子政治類別問題上曾經出現的缺口，即知識分子通過入黨就轉變為無產階級，又被翻轉過來，換言之，無論是否黨員，知識分子都被認為是屬於資產階級。這裏原先有幾個界限：出身剝削階級家庭的老知識分子，一入黨就轉變成無產階級；1949 年後培養的工農出身的知識分子，一入黨更是無產階級。但是在 1962 年後，他們都被整體劃入資產階級，其理由是：一、舊知識分子即使入了黨，也是不可能真正轉變的，他們中的某些人實際上是「老反共分子」（毛澤東對吳晗、翦伯贊等的看法，劉仙洲、梁思成皆屬此類）。在這之後，清除或勸退了某些老藝術家出黨，如在 1964 年開除了著名藝人小白玉霜的黨籍。二、工農出身的知識分子黨員，只要受過系統的學校教育，就一定會受到資產階級和蘇聯修正主義思想的影響而產生蛻變。

這種看法最早在 1957 年反右運動後出現，自那時起，社會上就瀰漫一種鄙視知識分子的濃厚氣氛，湖南常寧的農民甚至稱知識分子為「雞屎分子」。[132] 1958 年劉少奇在中共八大二次會議正式提出「資產階級知識分子是剝削階級」的論斷

（資產階級、小資產階級在世界觀上都屬於資產階級，而資產階級就是剝削階級），首次把毛澤東對知識分子更為苛刻的新觀點以黨的理論新概念形式公之於眾，在當時就受到某些知識分子的質疑，復旦大學中文系主任朱東潤說，高級知識分子普遍對劉少奇的論斷「感到觸目驚心」，[133] 浙江省民盟有些人更是直接提出，「從意識上確定剝削階級是不妥當的」。[134] 即使在工人階級中，也有人不贊成劉少奇的這個新論述，1958 年天津市部分職工就「對把知識分子劃成剝削階級感到接受不了」。[135] 然而這些看法根本未被考慮，相反，對知識分子的整體性否定評價已從過去的半公開，迅速演變為社會上公開的主導意識。雖然在 1962 年初，因嚴重經濟困難，劉少奇和中共中央一度調整了對知識分子和原工商業人士的政策，但在毛澤東的壓力下，1962 年下半年後各項政策又全面轉向「以階級鬥爭為綱」，對知識分子的否定更上升一級，深入到對知識分子黨員的否定。只是在劉少奇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 1962 至 1965 年，各級黨組織對已入黨的知識分子的態度仍相對和緩，具體政策由黨委在內部掌握。

在這一階段，政治分層進一步深入到革命隊伍內部。對原有的幾個革命階層包括革命軍人、革命幹部和工人，也進行複雜的分層。隨著 1960 年代初林彪在國內政治生活中的影響急速增強，軍人的政治地位也直線上升，在四個革命階層中，最高階層為革命軍人。在革命軍人中，工農出身的軍人、軍中政工幹部的地位又高於知識分子出身的幹部和軍中技術幹部。產生這種差別的主要原因在於毛澤東在這個階段對軍隊、對軍中政治工作的極端重視，以及對主持軍隊工作的林彪的信任。毛澤東相信軍隊幹部受到劉少奇的影響較小，工農出身的軍隊幹部在抵拒國際共運修正主義思潮的態度上也更為堅決。1959 年後，江蘇省省委常務書記劉順元因對大躍進態度消極，多次受到毛澤東的批評。軍人出身的江蘇省省委第一書記江渭清對其部下說，劉順元「是黨內的資產階級知識分子」，「毛主席是相信我們軍隊幹部的」。[136]

隨著毛澤東對劉少奇和黨機關不滿的加劇，革命幹部在原有的政治「排行榜」的地位已讓位於革命軍人，退居第二位。在革命幹部中也劃分出不同的梯級：軍隊出身轉業到地方的幹部，在政治地位上高於知識分子出身的幹部，軍人出身的幹部一般都被安置在首腦機關和公安政法等重要部門。去過解放區的知識分子幹部又高於原地下黨幹部，這又反映了革命政權的性質與特色，即新政權的基礎來源於軍隊與農村。在革命幹部的最底層，是 1940 年代後期地下黨出身的知識分子幹部，因為許多 1930 年代的白區幹部以後曾進入根據地工作，被認為經受過戰爭的考驗和鍛煉。1940 年代後期已是革命勝利的前夕，在這個時期參加中共的知識分子幹部既未經過延安整風審幹運動，又未受過殘酷的戰爭考驗，因而無法與前幾類幹部並列。在單位類別上，黨委系統、公安政法部門的幹部蒙受黨的信任度較高，政府、經濟建設部門的幹部次之，文教單位的幹部最低。

在 1960 年代特定的時代氛圍下，伴隨著「備戰」的升溫和「大三線」的建設，在產業工人中，軍工企業的工人無論在政治地位、經濟收入方面，都高於一般大廠的工人。因為軍工企業的職工都經過較為嚴格的「政審」，被認為政治上比較「可靠」，而民用大廠的職工，雖經多次清理，就是到了 1960 年代前期，還是存在著「嚴重不純」的現象，例如 1960 年初的鞍鋼無縫鋼管廠，共有 2,576 名職工，但「不純分子」竟有 558 人，佔職工總數的 21.7%。[137] 同樣是工人，有產業工人與財貿職工的區別；有軍工企業工人與一般大廠工人的區別；有國營工廠工人和集體工廠工人的區別；有地方國營工廠工人和直屬中央大廠工人的區別等。在「成分好」的工人與「成分不好」的工人之間，存在著很大的鴻溝。在一些工廠，「出身不好的師傅不許帶徒工，不許操作精密機床。」[138] 黨組織一般較少在集體工廠、街道工廠工人中吸收黨員，概因後者多是城市貧民出身，被認為受舊社會影響較深，或社會關係複雜。即使一般工廠招工，也要找家庭成分好的。[139]

與城市相比，農村中的政治分層在 1960 年代前期基本沒有變化。位居政治身分第一層的仍是貧下中農，而軍人家屬、烈屬，又優於一般的貧下中農。由於 1960 年代初的大饑荒造成農業的巨大破壞，這幾年農村工作集中於「恢復生產」，對敵鬥爭得到相對緩和，這種局面持續到 1963 年初，隨著四清運動的展開，農村又被推入人為煽起的階級鬥爭的狂熱之中。

1963 年後，被人為激化的階級鬥爭形勢推動了社會整體環境的進一步「純化」。為落實毛澤東提出的「備戰」指示，全國各廠礦企事業單位都辦起武裝基幹民兵，選拔的標準就是「根正苗紅」。這項措施再次將民眾分化。同年，在城市中實施四類分子定期向當地派出所彙報、接受訓話的制度。1964 年，各大學依據大學生的階級出身和現實思想表現，例如「對蘇聯現代修正主義文藝的態度」，對蕭洛霍夫的中篇小說《一個人的遭遇》、丘赫拉依的電影《士兵之歌》的看法，在大學生中排列出「反動學生」，由組織人事部門予以「內部控制」，情況嚴重者，如記有「反動日記」者，則移送公安部門。該年，全國各級黨政機關又在內部對城鄉人民中有台、港、海外關係者開展了一次調查活動，[140] 使「階級陣線」更加分明。1965 年，為了保證首都的「純化」，還將一批成分不好的青年遷往新疆生產建設兵團。在四清運動中，城市街道居委會第一次越過單位，開始經常組織對所轄範圍黑色部類的群眾批鬥大會。

1964 年，階級鬥爭已擴展至全國，其中以農村地區的情況尤其嚴重。在劉少奇的指導下，全國 150 萬幹部下鄉開展四清運動，到處尋找子虛烏有的「小台灣」（即「資本主義復辟」的據點）。各中央局書記、省委第一書記、國務院部長、軍隊高級將領紛紛親自「蹲點」，指導各地進行「民主革命補課」，進行所謂「第二次土改」和重新劃分農村階級成分，將一批批「隱藏的敵人」清查出來。僅以中共中央西北局和陝西省委四清的試點單位長安縣為例，經過四清運動，共補劃地富

3,271 戶，相當於原來的 1.2 倍，連同原地富戶，共有 5,992 戶，佔全縣人口的 9.2%。運動中被重新戴上四類分子帽子的有 348 人，新查出的四類分子有 4,305 人，被關、管、鬥者 3,275 人，被列入「反革命基礎」六種人的有 1,931 人。[141]

在這類鬥爭中，農村中的地富及其家屬子女作為一個群體，儘管早已是「死老虎」，但都被重點打擊，成為引導運動開路、進行新一輪階級鬥爭熱身準備的犧牲品。在不斷強化對敵鬥爭的教育下，對地富及其家屬子女採取了定期訓話、集體罰跪、捆打等鬥爭手段。這種現象由來已久，自土改以後，只要階級鬥爭形勢尖銳，就會出現上述情況。山東省歷城縣部分農村地區在 1950 年代初就採用打罵的方法對地主進行「集訓」，同時規定，不准地主看戲，不准地主和群眾講話，地主在路上遇到任何人，都要低頭讓路，鄉幹部、民兵可以隨時入地主家進行檢查。[142] 如果地富子女有任何細微的不順從，都會被判定為「階級報復」，而遭到嚴厲的懲罰。[143] 為了確保在地富死亡後農村階級鬥爭對象的繼續存在，農村地區普遍實行地富身分世襲制，將一大批 1949 年後出生的地富子女也定性為地富分子。此種做法也是有其來源，即一些地區在 1950 年代土改運動後對地主全家進行管制的傳統。[144] 在鋪天蓋地追求「純化」的大環境下，地富及其子女已徹底淪為新社會的賤民，[145] 他們不僅毫無權力，甚至不能婚嫁，如曾有地富女兒欲嫁單身老礦工，也被指責是「為反革命傳宗接代」。[146]

在 1960 年代前期的社會分層再確定的工程中，「階級出身論」借助意識形態傳媒的鼓動，尤其通過四清運動得到不斷強化，形成一種巨大的精神氛圍，最終為文革期間「階級血統論」的泛濫提供了充分的思想基礎。

從 1963 年開始，一場階級教育運動在全國掀起，其主要內容是開展「三史」（家史、村史、廠史或廠史、社史、街道史）教育，以激發廣大幹部群眾對舊社會的仇恨和對新社會的熱愛，此即所謂「憶苦思甜」。在階級教育運動中，對「雷鋒

精神」提出了指導性的解釋，這就是：「對待同志像春天般的溫暖，對待敵人像嚴冬般殘酷無情。」這個概念其實產生於革命戰爭年代，謝覺哉在 1939 年 3 月給中央黨校學員作報告時即提出，共產黨員「對敵人應無情，…… 對敵人饒恕即是對革命的摧殘。同志間熱哄哄，對敵人冷冰冰。」[147] 為了配合「階級教育」，從 1963 年 5 月起，全國各省、市、地、縣普遍舉辦階級鬥爭展覽，以烘托資本主義復辟的恐怖氣氛，其中最典型的是四川大邑縣的「收租院展覽」。在這些展覽館中，一般都收有地主殘害農民的刑具和地富收藏的「變天賬」。以後這類陳列大多改為永久性的展覽館，以提醒人們世世代代「不忘階級苦，牢記血淚仇。」

從 1963 至 1965 年，宣傳媒介不遺餘力地向社會各階層人民密集灌輸階級鬥爭的觀念，不斷推出一個個面目猙獰、時刻夢想復辟資本主義的「階級敵人」形象。在林林總總的反革命圖譜中，既有老反革命、老地主和地主婆，也有被敵人腐蝕拉攏、蛻化變質的「新生反革命分子」，更有形形色色的資本家和小業主。所有這些「敵人」都有下列的共同特點：一、時刻準備復辟資本主義，向工農革命幹部進行階級報復；二、時刻與革命力量爭奪下一代。1960 年代初中期推出的電影如《千萬不要忘記》、《奪印》、《青年一代》、《箭杆河邊》等，都具有上述的特點，當時，這些電影在全國城鄉反覆上映。為激發群眾的階級鬥爭意識，還興起了「大講革命故事、大唱革命歌曲、大演革命現代戲」的熱潮，其目的都是為了教育群眾「站穩階級立場」，「提高階級覺悟」，「激發階級仇恨」，使得「階級出身論」的意識幾乎燃到沸點。

1964 年四清運動全面開展後，根據毛澤東的指示，各級黨組織向包括黑色部類在內的所有社會成員宣講了幾個有關社教的中央文件（《前十條》、《後十條》、《二十三條》），宣講範圍甚至擴大到初中三年級以上的學生。根據階級鬥爭的觀念，為了體現「沒有區別就沒有政策」的原則，對於黑色部類也進行了詳細的區分：

一、將被殺、關、管家屬與一般五類分子家屬區別開來，對前者實行更嚴厲的監督與防範。

二、將戴「帽」的敵人與不戴「帽」的嫌疑人群劃分開來，對於不戴「帽」的內控對象和「摘帽」右派，採取相對溫和的態度，使他們獲得某種優越感，從而更嚴厲地震撼戴「帽」分子。

三、將反革命分子與壞分子、地主與富農再區別開來，重點打擊反革命分子和地主分子。

落實這些精神的具體途經就是開展「新舊社會對比」的憶苦思甜運動。一年後，各省又紛紛召開「貧下中農代表大會」，成立各級「貧下中農協會」，出席貧協會議的代表在各地進行巡迴演講，大作「憶苦思甜」的報告，以幫助人們「狠挖修正主義根子」。

在推行「階級教育」的持久運動中，1964 年冬，中共中央批轉教育部報告，部署在全國中小學開展「階級鬥爭教育」，加速「培養無產階級革命事業接班人」。而成為接班人的首要條件就是「成分好」、「出身好」。[148]《中國青年報》宣稱，中小學的資產階級知識分子正在與黨爭奪接班人，工農、革命軍人、革命幹部子弟在學校遭受歧視，[149] 使「階級出身論」氣氛迅速瀰漫於各類學校。至此，在各級學校內正式劃分了兩類群體：「根正苗紅」的工農、革命幹部、革命軍人子弟（「自來紅」），和身上烙有反動階級烙印的剝削階級家庭出身的子弟（「自來黑」）。隨著對「紅色血統」崇拜的不斷升溫，高幹子弟作為一種新的社會群體已顯現於各類學校。

1960 年代的「高幹子弟」概念，是從 1950 年代的「幹部子弟」概念而來的。在革命戰爭年代，為了照顧在前線的軍隊領導同志，使之擺脫後顧之憂，專門設立了幹部子弟學校。建國初期，這個傳統延續了下來，各地都辦有不同的幹部子弟學校。1956 年，有讀者投書《人民日報》（未發表），批評

「首長子弟學校」的特殊化問題，信中說：「這些學校和托兒所的物質生活條件，大大超過了一般人民生活條件，如原來的八一小學，學生個個著呢服，...... 首長子弟托兒所到了例假日，小汽車成隊地來回接送。」[150] 幹部子弟的「特殊化」受到毛澤東的批評，以後幹部子弟學校陸續被撤銷，但在某些地區，直至 1960 年代初中期，一些中學仍設有「幹部子弟班」。[151] 在一些大城市，某些重點中學事實上具有「幹部子弟學校」的性質，例如北京的男四中、101 中學等，就集中了一大批中央和軍隊領導的子弟。1950 年代至 1960 年代初，「幹部子弟」的分層尚未明顯，革命軍人、高級幹部、上級幹部子弟統屬「幹部子弟」的範疇。然而到了 1963 年後，隨著對革命血統純正性的不斷強調，中央領導幹部和軍隊領導幹部的子弟迅速從一般幹部子弟中脫穎而出。在這些高幹子弟中，中央一級領導幹部和軍隊領導幹部的子弟的地位最為顯赫，因為他們父母所擔任的職務足以證明他們在血統上和思想上更為純正。這類青年一般被視為「革命接班人」，較早被吸收入黨，在學校擔任團支部書記和學生會主席等職務。

1960 年代前期，不斷強化的階級鬥爭攻勢是由毛澤東和劉少奇共同領導和部署的。從 1962 年下半年始，毛澤東頻頻發出有關加強階級鬥爭的大量指示，對劉少奇等施加極大的壓力，迫使他們接受、貫徹自己的各項指示。而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劉少奇等，對於毛澤東有關以階級鬥爭為綱的思想並無真正的抵觸，他們唯一的希望僅是將階級鬥爭阻隔於黨的高層領導圈之外，並不反對在黨的中下層和社會上推動階級鬥爭。劉少奇等也不反對在幹部人事領域突出軍人，貶抑知識分子，儘管他們不是軍人出身，但歷史上都曾長期在根據地擔負黨政軍領導工作，因此，「軍人至上」不會對他們及其家屬構成威脅。劉少奇等實際上是組織領域內「純化政策」的具體實施者。1964 年 9 月經中共中央批轉全國的《關於一個大隊的社會主義教育運動的經驗總結》（即《桃園經驗》），是劉少奇

夫人王光美在河北省農村「蹲點」的經驗總結，該文經劉少奇多次修改，體現了劉少奇的基本思想，全篇滲透著對階級出身問題的強調，充滿濃厚的「純化」精神。劉少奇、王光美的觀點在中央領導層有廣泛的代表性，負責中央宣傳、教育工作的陸定一也有類似「純化」的觀點。1960 年代後，農村中的地富子弟入中學已較為困難，但中央政治局候補委員、書記處書記、中宣部部長陸定一卻先虛構出一個地富子弟「翹尾巴」的假問題，指示可以用「半工半讀，半農半讀這個方式來改造地富子弟」，其前提是，地富子弟應在政治上表現積極，「如果他們的尾巴翹得老高，貧下中農說我就不吸收你，你要請求，我才收，那也可以。」[152]

就在陸定一提出這看法後不久，四清運動尚未結束之際，一場更大規模的、追求「純化」更高境界的政治運動 — 以揪鬥「地富反壞右」、「反動學術權威」、「牛鬼蛇神」、「國民黨殘渣餘孽」為先導的文化大革命 — 已經到來，劉少奇和陸定一等未曾想到，自己很快也成為「階級敵人」，甚至是全國最大的「階級敵人」，其家屬子女也遭到株連和殘酷的迫害。

結論

「階級出身論」在新中國的興起與發展是有其深刻的社會歷史根源的，它的思想背景是馬列的階級鬥爭、暴力革命和無產階級專政的學說。但是「階級出身論」並不是一套完整系統的理論，甚至不符合古典馬克思主義，事實上它更接近於中國歷史上的「父債子還」、「株連九族」的傳統。古典馬克思主義認為，應根據人們所處的經濟地位，即佔有生產資料的多寡來考察階級關係，家庭出身和思想狀況不能成為確定階級屬性的標準。古典馬克思主義也不主張根據人們的階級出身來給予不同的政治和經濟待遇。正因為古典馬克思主義與中國革命實

踐中的「階級出身論」存在著矛盾，從瑞金–延安時代起，中共的意識形態從未正面論述過「階級出身論」的合理性問題，它只是依存在階級鬥爭理論的範疇下被宣傳和普及。在爭取中國共產革命勝利的階段，它是一種動員手段，其目的是建立共產黨的階級和社會基礎。革命成功後，執政黨又以此意識和原則對敵對階級進行政治清算，改造和重建社會。但在和平建設時期，沿用甚至強化「革命」時期的這套意識與原則，遲遲未能建立起體現人道、平等、公正等普世價值的現代法律框架，這就不可避免地給社會和廣大民眾的身心造成嚴重的傷害。毛澤東之所以長期堅持這套意識和原則，除因為它曾經是行之有效的革命新傳統外，也與他的「純化觀」有關。毛澤東認為，推行這套意識和原則可使黨內和社會保持長期緊張，有助於建立一個高度一體化的國家結構，而這種結構就是新社會實現無產階級全面專政理想的必由之路。

「階級出身論」與蘇共的關係也需具體分析，早期中共雖受到蘇共「唯工農階級至上」的影響，但中國國內的因素更為關鍵。1928 年毛澤東在江西井崗山就開始了「洗黨」，當時蘇共經驗還未傳來。在選用蘇共經驗時，毛澤東一切以實用為前提。1953 年後，蘇聯開始「解凍」，毛澤東反而加緊階級鬥爭，因為建構基於階級出身的政治分層體制有利於維護專政秩序。但毛澤東始終沒有走到柬埔寨紅色高棉極端主義的地步，對他而言，所有的理論和政策都以利害關係為出發點，一旦可能危及他的政治戰略部署，毛澤東就會修改和調整政策。

毛澤東的「純化觀」與斯大林的「肅反」有著明顯的差異，斯大林對其認為的反對力量或潛在的反對力量全部或大多施以肉體消滅；毛澤東則採用「階級出身論」來動員群眾，分化敵人，將敵對階級分子分散於群眾之中，以分而治之，並通過對他們的不斷打擊和鎮壓，把他們「作為反面教員」，來「鍛煉教育人民」。斯大林「清洗」的藉口簡單（「叛國」、「間諜」、「反動富農」），毛澤東則有較豐富的理論，在階

級出身的基礎上又發展到「立場」、「思想正確」、「過關」（革命關、土改關、社會主義關、文化大革命關等）等一系列概念，即使血統純正，但思想不純正，也仍然會成為被鬥爭和鎮壓的對象。

以紅色恐怖形式出現的階級歧視，在文革初期發展到登峰造極的地步，完全取消了「革命對象」的基本權利，造成了巨大的社會壓迫，「階級出身論」至此完成了向「階級血統論」的轉換。「階級出身論」和「階級血統論」有著共同的思想基礎，只是「階級血統論」更具暴力性和命定論的色彩。儘管如此，「階級出身論」和「階級血統論」與種性制度仍有所區別。首先，在長達數十年間，主流意識形態始終未對此意識和原則作出正面肯定的論述；其次，每當「階級出身論」和「階級血統論」趨於沸點時，毛澤東都會予以一定的降溫，在不斷追求「純化」的大前提下，為了「團結一切可以團結的力量」，「化消極力量為積極力量」，每隔若干年，都會略為紓緩由極端強調階級出身問題而造成的社會緊張，從而避免走向完全的極端主義。

1966 年 9 月後，紅衛兵在「紅八月」下旬針對「黑五類」的亂打亂殺現象在北京得到遏制，隨著運動方向的轉移，由北京中學高幹子弟組成的紅衛兵組織（「聯動」和「西糾」）對「中央文革」執行的毛澤東「批判黨內走資派」路線產生抵觸，江青、陳伯達等因此對「聯動」、「西糾」和「階級血統論」提出了溫和的批評，在此背景下，才有出身不好者組成的群眾組織的產生。然而江青等對「血統論」的批評是極其表相的，並不涉及對「血統論」的真正否定，而當北京青年工人遇羅克基於普世價值對「血統論」提出質疑時，即遭到了被處決的命運。在 1968 至 1970 年的「清理階級隊伍」和「一打三反運動」中，大批在文革前期參加「造反」的出身不好者，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懲處。1972 年後，「階級血統論」趨於緩和，毛澤東提出「可教育好的子女」的概念，其重點是

改善在文革中受衝擊的幹部子女的境遇，在此政策下，一批老幹部的子女進入部隊、大學。對非革命血統家庭的子女，雖在就業、升學、升遷等問題上繼續歧視，但比「九一三」事件前有所緩和。

1970 年代中後期，「階級出身論」和「階級血統論」已走到盡頭，由於文革的階級鬥爭打擊面不斷擴大，國人很少不被直接或間接打擊，尤其是原先血統和思想都純正的領導幹部及其家屬子女，在暗濤洶湧的文革中也整體沉沒，在瞬間成為了新的「階級敵人」，遭遇到和過去的地主反革命一樣的凌辱和歧視，至此，「階級出身論」和「階級血統論」的荒謬性已充分暴露。1978 年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後，黨和國家宣布停止「階級鬥爭為綱」，實現全黨工作中心的轉移，「四化」、經濟建設已成為動員和組織的原則，與階級鬥爭相隨相依的「階級出身論」遭到全民的厭惡，最終走向終結。

注釋

1. 轉引自余伯流、夏道漢編，《井岡山革命根據地研究》（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7），頁 124。
2. 趙生暉，《中國共產黨組織史綱要》（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頁 52。
3. 陸定一，「大文學家茅盾」，載《陸定一文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92），頁 867。
4. 參見陳修良，「莫斯科中山大學裏的鬥爭」，載《陳修良文集》（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9），頁 251-52；另參見楊尚昆，《楊尚昆回憶錄》（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1），頁 38-39。
5. 陸定一，「回憶海陸豐鬥爭，1988 年 1 月 21 日」，載《陸定一文集》，頁 853-54。

6. 朱開卷，「寧岡區鄉政權和黨的建設情況」；劉克猶，「回憶寧岡縣的黨組織」，載《井岡山革命根據地研究》，頁 307-08。

7. 《成仿吾傳》編寫組編，《成仿吾傳》（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8），頁 111；黃火青，《一個平凡共產黨員的經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 126。

8. 「前委通告第一號（1930 年 2 月 16 日）」，載江西省檔案館、中共江西省委黨校黨史教研室編，《中央革命根據地史料選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3），中冊，頁 173。

9. 參見高華，「『肅 AB 團』事件的歷史考察」，《二十一世紀》，1999 年，8 月號，頁 60-71。

10. 楊尚昆，《楊尚昆回憶錄》，頁 390。

11. 徐特立，「論黨的性質與社會性質」，載《徐特立文存》（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1995），頁 187。

12. 徐特立，「論黨的性質與社會性質」，頁 184。

13. 謝覺哉，《謝覺哉日記（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頁 295。

14. 謝覺哉，《謝覺哉日記（上）》，頁 524；另參見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0），頁 423-36。

15. 龔子榮（原中共晉綏分局委員），「1947 年晉綏的土改整黨」，載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編，《中共黨史資料：第 58 輯》（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96），頁 21；另參見張鳴，《鄉村社會權力和文化結構的變遷》（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1），頁 238-39。

16. 1950 年 8 月 26 日羅申關於整風等問題與劉少奇的會談記錄，俄國檔案複印件，編號 SD09855（沈志華存）。

17. 李新（原晉冀魯豫根據地河北省永年縣縣委書記），「百里之才」，載《回望流年：李新回憶錄續編》（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8），頁 34-36，41-44，55-56。

18. 龔子榮，「1947 年晉綏的土改整黨」，頁 23，26。

19. 轉引自傅鍾（1947-1949 年中央軍委總政治部常務副主任），「新式整軍運動的回顧」，載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編，《中共黨史資料：第 46 輯》（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93），頁 28-29。

20. 胡開明（原晉察冀根據地四地委副書記），「在晉察冀的日子裏」，載《中共黨史資料：第 46 輯》，頁 83。

21. 楊憲益，《漏船載酒憶當年》（北京：北京十月文藝出版社，2001），頁 161。

22. 趙生暉，《中國共產黨組織史綱要》，頁 236，243。

23. 鮑里索夫、科洛斯科夫（蕭東川、譚實譯），《蘇中關係：1945-1980》（北京：三聯出版社，1982），頁 110。

24. 1949 年 10 月 25 日羅申與劉少奇談話備忘錄，俄國檔案複印件，編號 SD09926（沈志華存）。

25. 毛澤東，「關於改正『半工人階級也是領導階級』的提法問題的批語和修改（1951 年 11 月 18 日，12 月 15 日，12 月 23 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 2 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 509-511。

26. 新華通訊社編，《內部參考》，1953 年 5 月 23 日，第 116 號，頁 350。

27. 《內部參考》，1953 年 4 月 23 日，第 92 號，頁 481。

28. 《內部參考》，1953 年 5 月 23 日，第 116 號，頁 351-53。

29. 1949 年 11 月 15 日羅申關於中國國內的政治和經濟狀況問題與周恩來的談話記錄，俄國檔案複印件，編號 SD09845（沈志華存）。

30. 1950 年 8 月 26 日羅申關於整風等問題與劉少奇的會談記錄，俄國檔案複印件，編號 SD09855（沈志華存）。
31. 孔令朋，《風雨人生》（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1997），頁 237-38。
32. 同注 16。
33. 黃克誠，《黃克誠自述》（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頁 216-17。
34. 顧復生，「紅旗十月滿天飛」，載江蘇省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編，《江蘇文史資料：第 100 輯》（南京：江蘇文史資料編輯部，1997），頁 175；薛建華，《毛澤東和他的「右派」朋友》（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頁 1。
35. 毛澤東，「給胡喬木的信（1951 年 3 月 2 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 2 冊》，頁 154。
36. 蕭乾，《風雨平生：蕭乾口述自傳》（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頁 237。
37. 楊憲益，《漏船載酒憶當年》，頁 152-153，163。另參見蕭乾，《風雨平生》，頁 214，233，237-39。
38. 參見金觀濤、劉青峰，「反右運動與延安整風」，《二十一世紀》，1997，4 月號，頁 21-34。
39. 劉乃元，《歷劫不悔》（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頁 46。
40. 《內部參考》，1950 年 11 月 23 日，第 276 號，頁 107-08。
41. 劉乃元，《歷劫不悔》，頁 53-54，61，65。
42. 周鯨文，《風暴十年》（香港：時代批評社，1962），頁 158。
43. 1951 年 7 月 25 日羅申關於鎮壓反革命問題與董必武的會談備忘錄，俄國檔案複印件，編號 SD09868（沈志華存）。

44. 1952年3月18日羅申與劉少奇的談話備忘錄，俄國檔案複印件，編號SD09870（沈志華存）。
45. 《內部參考》，1953年7月15日，第163號，頁247。
46. 《內部參考》，1953年4月13日，第83號，頁262。
47. 《內部參考》，1953年5月13日，第107號，頁167。
48. 《內部參考》，1953年5月27日，第119號，頁413。
49. 《內部參考》，1953年6月25日，第144號，頁425。
50. 《內部參考》，1953年1月27日，第21號，頁443-44。
51. 《內部參考》，1953年4月8日，第79號，頁171。
52. 《內部參考》，1953年7月21日，第168號，頁317-18。
53. 《內部參考》，1953年4月27日，第95號，頁538-41。
54.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2冊》，頁383-84。
55.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2冊》，頁416-17。
56. 同注44。
57. 同注43。
58. 牧惠，「松仔嶺事件真相：前言」，1999，五柳村（http://www.taos1.net/dirl/muhui001.htm）。
59. 蕭一湘，「幹部變遷五十年（上）」，《南風窗》，2002，8月號，頁26-27。
60. 《陸定一文集》，頁822。
61. 同注59。
62. 《內部參考》，1956年4月12日，第82期，頁267-68。
63.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2冊》，頁576。
64.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1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頁505-07。

65. 1955 年 11 月 15 日費德林與劉曉關於中共第六次全體會議的談話備忘錄，俄國檔案複印件，編號 SD09832（沈志華存）。

66. 《內部參考》，1956 年 6 月 30 日，第 150 期，頁 504-07。

67. 《內部參考》，1953 年 11 月 5 日，第 259 號，頁 55。

68. 《內部參考》，1953 年 11 月 10 日，第 263 號，頁 129。

69. 《內部參考》，1956 年 6 月 19 日，總 1911 期，頁 429。

70. 《內部參考》，1954 年 9 月 25 日，第 218 號，頁 379-80。

71. 蕭乾，「標尺單一化」，載《這十年》（重慶：重慶出版社，1990），頁 147。

72. 《內部參考》，1955 年 8 月 22 日，第 191 期，頁 173。

73. 《內部參考》，1955 年 9 月 13 日，第 205 期，頁 199-200；1955 年 12 月 29 日，第 253 期，頁 296。

74. 《內部參考》，1954 年 10 月 6 日，第 226 號，頁 64。

75. 《內部參考》，1953 年 4 月 23 日，第 92 號，頁 485-86。

76. 《內部參考》，1953 年 7 月 1 日，第 149 號，頁 9。

77. 《內部參考》，1953 年 4 月 22 日，第 91 號，頁 469。

78. 《內部參考》，1955 年 10 月 15 日，第 220 期，頁 70。

79. 《內部參考》，1955 年 8 月 22 日，第 191 期，頁 171。

80. 《內部參考》，1955 年 8 月 2 日，第 178 期，頁 14。

81. 《內部參考》，1953 年 3 月 24 日，第 66 號，頁 573-74；1953 年 4 月 30 日，第 98 號，頁 590-91。

82. 《內部參考》，1955 年 4 月 26 日，第 95 期，頁 381。

83. 《內部參考》，1955 年 6 月 30 日，第 150 期，頁 504。

84. 《內部參考》，1955 年 10 月 19 日，第 222 期，頁 86-90。

85. 《內部參考》，1956 年 1 月 11 日，第 3 期，頁 38-39。

86. 《內部參考》，1956 年 1 月 11 日，第 3 期，頁 42。
87. 《內部參考》，1955 年 12 月 29 日，第 253 期，頁 285。
88. 《內部參考》，1955 年 12 月 29 日，第 253 期，頁 287。
89. 《內部參考》，1955 年 12 月 29 日，第 253 期，頁 288-89。
90. 《內部參考》，1955 年 12 月 29 日，第 253 期，頁 286。
91. 《內部參考》，1953 年 7 月 2 日，第 150 號，頁 29。
92. 《內部參考》，1953 年 7 月 2 日，第 150 號，頁 28。
93. 《內部參考》，1953 年 4 月 25 日，第 94 號，頁 508-09。
94. 《內部參考》，1955 年 1 月 15 日，第 12 期，頁 237。
95. 同注 94。
96. 《內部參考》，1953 年 2 月 12 日，第 35 號，頁 54。
97. 《內部參考》，1953 年 4 月 7 日，第 78 號，頁 134-35。
98. 《內部參考》，1954 年 9 月 25 日，第 218 號，頁 377-78。
99. 鄧小平，「關於整風運動的報告」，《人民日報》，1957 年 10 月 19 日。
100. 《內部參考》，1956 年 1 月 11 日，第 3 期，頁 50。
101. 《內部參考》，1955 年 10 月 15 日，第 220 期，頁 70。
102. 《內部參考》，1955 年 3 月 30 日，第 72 期，頁 467。
103. 《內部參考》，1955 年 4 月 29 日，第 98 期，頁 444-45。
104. 《內部參考》，1955 年 10 月 15 日，第 220 期，頁 720。
105. 《內部參考》，1956 年 1 月 11 日，第 3 期，頁 39。
106. 《內部參考》，1956 年 1 月 11 日，第 3 期，頁 44。
107. 《內部參考》，1956 年 1 月 11 日，第 3 期，頁 46。
108. 一聽，「57 年廣東反右運動始末」，2001，故鄉（http://www.guxiang.com）。

109. 和鳳鳴，《經歷：我的一九五七年》（蘭州：敦煌文藝出版社，2001），頁 42，523。

110. 1958 年 7 月 26 日安東諾夫關於中國政治經濟形勢的報告，俄國檔案複印件，編號 SD09901（沈志華存）。

111. 中國科學院江蘇分院歷史研究所，《江蘇十年史：1949-1959 年》（1959 年草稿），頁 167。

112. 中國科學院江蘇分院歷史研究所，《江蘇十年史：1949-1959 年》，頁 166。

113. 南京市玄武區委黨史辦公室，南京市玄武檔案局編，《中國共產黨南京市玄武區歷史大事記（1949.4-1987.12）》（蘇寧出准字第 0381 號，1992），頁 70。

114. 同注 111。

115. 中國科學院江蘇分院歷史研究所，《江蘇十年史：1949-1959 年》，頁 167-68。

116. 南京市檔案館，《南京大事記（1949-1984）》（南京：無出版時間），頁 102。

117. 中國科學院江蘇分院歷史研究所，《江蘇十年史：1949-1959 年》，頁 179。

118. 南京市檔案館，《南京大事記（1949-1984）》，頁 104。

119. 劉定漢主編，《當代中國的江蘇（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頁 315。

120. 同注 117。

121. 《內部參考》，1959 年 7 月 15 日，第 2822 期，頁 11。

122. 《內部參考》，1959 年 12 月 13 日，第 2934 期，頁 17-20。

123. 《內部參考》，1959 年 5 月 13 日，第 2760 期，頁 13。

124. 《內部參考》，1959 年 12 月 31 日，第 2949 期，頁 240。

125. 參見高華，「大饑荒與四清運動的起源」，《二十一世紀》，2000 年，8 月號，頁 59。

126. 《內部參考》，1961 年 1 月 13 日，第 3162 期，頁 9-12；1961 年 1 月 18 日，第 3164 期，頁 9-14；1961 年 2 月 1 日，第 3170 期，頁 10-11；1961 年 2 月 8 日，第 3174 期，頁 13-16。

127. 何滿子，《跋涉者：何滿子口述自傳》（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頁 124-26。

128. 杜魏華主編，《在蘇聯長大的紅色後代》（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頁 374。

129. 丁群，《劉順元傳》（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9），頁 319。

130. 《內部參考》，1960 年 12 月 5 日，第 3144 期，頁 12。

131. 徐曉、丁東、徐友漁編，《遇羅克遺作與回憶》（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1999），頁 18。

132. 同注 59。

133. 《內部參考》，1958 年 6 月 3 日，第 2496 期，頁 17。

134. 《內部參考》，1958 年 6 月 11 日，第 2503 期，頁 15。

135. 《內部參考》，1958 年 6 月 2 日，第 2495 期，頁 22-23。

136. 丁群，《劉順元傳》，頁 290。

137. 《內部參考》，1960 年 5 月 24 日，第 3065 期，頁 11-12。

138. 徐曉等編，《遇羅克遺作與回憶》，頁 17。

139. 徐城北，《有家難回》（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頁 2。

140. 《中國共產黨南京市玄武區歷史大事記（1949.4-1987.12）》，頁 137。

141. 張馨、高光厚，「陝西省長安縣社會主義教育運動調查」，《黨史通訊》，1987，第 6 期，頁 34。

142. 《內部參考》，1953 年 6 月 25 日，第 144 號，頁 426-27。

143. 張樂天，《告別理想：人民公社制度研究》（上海：東方出版中心，1998），頁 125-26，128。

144. 張樂天，《告別理想》，頁 124。

145. 張樂天，《告別理想》，頁 125，149。

146. 《內部參考》，1964 年 8 月 28 日，第 3654 期，頁 10-11。

147. 謝覺哉，《謝覺哉日記（上）》，頁 298。

148. 徐友漁，《形形色色的造反：紅衛兵精神素質的形成及演變》（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9），頁 44。

149. 徐曉等編，《遇羅克遺作與回憶》，頁 16-17。

150. 《內部參考》，1956 年 11 月 26 日，第 2061 期，頁 591。

151. 參見李南央，「培養有社會主義覺悟，有文化的勞動者：憶北京第十女子中學幹部子弟班的生活」，載李南央等，《我有這樣一個母親》（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2），頁 83。

152. 陸定一，「關於半農半讀問題的報告」，載《陸定一文集》，頁 680。